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1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占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凤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霞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张莉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存在因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方面有严重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有关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应对措施等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15,089,30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隆华科技、隆华公司、隆华集团	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装备分公司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
中电加美	指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居善	指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四丰电子	指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晶联光电、广西晶联	指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兆恒科技	指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海威复材、威宁海威	指	威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科博思	指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丰联科	指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北超伺服	指	北京超同步伺服股份有限公司
盛世华天	指	上海盛世华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国威科健	指	国威科健（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联创锂能	指	洛阳联创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利公司	指	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
天马公司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天华智核	指	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高创	指	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风投	指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隆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263
公司的中文名称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隆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onghua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hua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占明		
注册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132		
办公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113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lhkjt.com		
电子信箱	lylhqzb@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源远	张焯
联系地址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电话	0379-67891813	0379-67891813
传真	0379-67891813	0379-67891813
电子信箱	csic_zyy@163.com	lylhqzb@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东升 吕艳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611,223,403.74	1,068,323,190.08	50.82%	812,192,60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840,577.70	46,014,851.33	195.21%	15,249,54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341,682.07	32,087,929.88	287.50%	-490,04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8,604,621.05	462,323,387.77	-67.86%	117,486,383.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4	0.0522	190.04%	0.0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4	0.0522	190.04%	0.0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1.89%	3.53%	0.6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442,267,835.27	3,654,756,856.98	21.55%	3,318,156,10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94,217,841.02	2,449,030,679.47	5.93%	2,415,386,202.8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1,921,965.55	498,136,267.13	360,892,779.90	530,272,39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77,337.17	48,558,423.41	28,775,520.19	45,329,29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44,031.83	48,831,884.45	31,402,699.96	31,163,06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10,646.97	11,285,763.31	-28,985,193.78	249,914,698.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3,812.55	626,002.07	536,102.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65,531.54	3,330,684.04	16,97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8,113.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03,678.47	9,694,051.07	5,397,744.29	
债务重组损益	-6,597,749.60	-1,493,212.7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659,312.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4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5,918.02	3,588,912.90	-75,349.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8,185.81	2,349,401.83	3,422,423.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4,109.54	1,230,657.24	7,171.48	
合计	11,498,895.63	13,926,921.45	15,739,590.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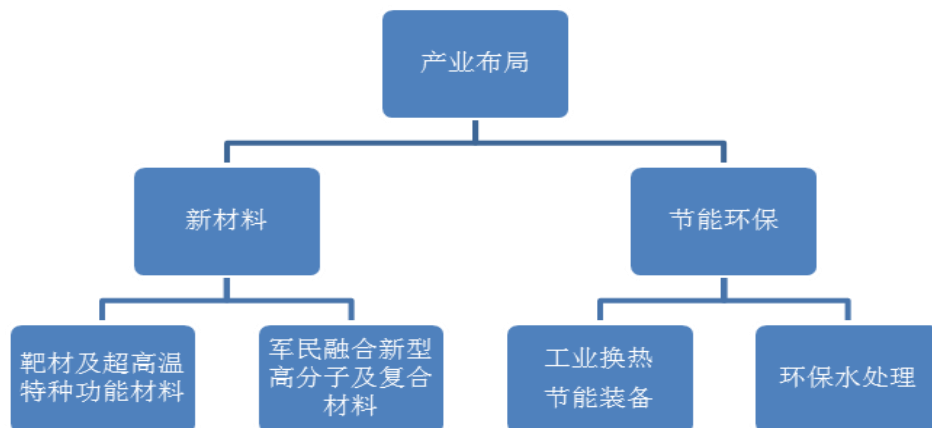
2015年隆华公司正式启动“业务全面转型、实现‘二次腾飞’”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坚持以科技创新、转型升级为牵引力，以管理提升、持续改进为驱动力，践行“人才为本、创新驱动、精益管理、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

在产业发展上，一方面做稳做强既有业务，围绕节能环保领域，强化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创新经营模式，巩固优势产业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从根本上转变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式，积极培育开拓新材料业务，重点围绕军民融合、战略性新材料领域，通过引进高端人才、先进技术，整合资源，按照自主培育与并购提升相结合的策略，形成一批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市场前景良好的战略性新材料产业，构建相关、多元、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格局，打造“技术领先、管理一流、产融结合”的高科技产业集团。

（二）产业布局

近年来，隆华集团以“二次腾飞”发展战略为指引，坚定不移地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在保持原有节能环保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通过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的方式，快速实现新材料业务布局。截至目前，隆华集团控股收购了四丰电子、晶联光电、兆恒科技、海威复材、科博思等五家公司，参股投资天华智核公司，并通过输送人才、改善管理、整合资源、协同合作等措施，带领各子公司实现全方位提升，培育出了一批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和隐形冠军，打造形成了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新型高分子及其复合材料两翼齐飞的新材料产业布局。

经过三年多的发展，隆华公司已发展形成以军民融合新材料产业为主导，并包含节能环保业务在内的多元化、可持续发展产业布局。



1、新材料业务

（1）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四丰电子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实现完全替代进口、已量产供应高端钨靶材的企业，主要产品钨靶材已普遍应用于 TFT-LCD 行业平面溅射生产线，国内主要客户包括行业龙头企业京东方、华星光电等多家公司，四丰电子钨靶材已经全面替代进口，并已占较高的采购比例。国外主要客户有三星、LG 等公司。除了已经在行业内奠定优势的钨靶业务外，公司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在其他不同领域推广迅速，在钨钼合金材料领域，四丰电子在技术上已经走到行业的前端，报告期内四丰电子又引进一支新的技术、经营团队和研发成果等业务资源，新成立钨合金事业部和丝棒材事业部，为公司特种功能材料得

以迅速发展奠定更强的基础。

晶联光电公司于2015年率先实现了TFT-LCD行业高档显示面板用ITO靶材的技术突破，彻底打破国外公司的垄断地位，成为国内唯一在TFT领域获得客户认可并开始批量供货的国产ITO靶材服务商。晶联光电产品通过了京东方8.5代TFT 面板线Array端的测试认证，三季度已开始供货，同时，晶联光电产品还启动了6条TFT面板线Array端的测试认证，晶联光电与四丰电子共享营销渠道，已逐步成为华星光电、信利和京东方等客户部分产线替代进口ITO靶材的合格供应商，随着在不同用户TFT面板线Array端的测试认证的增加和晶联光电产能的快速提高，未来靶材出货量也将同步增加。

丰联科公司完成独立自主靶材绑定任务，已成为京东方、华星光电、厦门天马等用户线认可的合格供应商，报告期末已达到近200片/月产能。

公司参股投资的天华智核公司从事的莫来石颗粒捕集系统载体材料项目，主要应用于汽车尾气处理过滤系统的核心载体材料，该项目是美国陶氏化学公司历时十年，研发的基于莫来石的新型颗粒物捕集器载体技术，并建立了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及量产生产线，产品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后经公司将其全套产线和完整的知识产权引入中国。下一步随着我国环保政策和相关标准的不断完善，对排放标准的持续提升，内燃机尾气颗粒捕集系统载体材料将面临十分广阔的市场需求。



图1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业务布局

（2）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兆恒科技公司围绕碳纤维复合材料以及相关领域应用急需，研制出国内领先、唯一替代进口的PMI系列结构泡沫材料(功能材料)及其制品，PMI系列产品是各型民用飞机、军用飞机、无人机等各种飞行器(机身、机翼、桨叶等)用碳纤维复合材料制成时必须的配套材料，同时还可以广泛应用于航天、舰船、车辆、雷达通信、音响设备、医疗设备、运动休闲器械等各个领域。兆恒科技已经成为国内唯一为多型军用飞机、雷达装备提供PMI材料的合格供应商。

海威复材公司是国内唯一专业从事舰船和海洋工程领域用树脂基结构功能一体化复合材料研发和生产的公司，海威复材凭借领先的技术和专业化的服务为多种舰船和海洋装备提供轻质、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复合材料产品，产品不仅应用于一般防护装甲、辅助设备，而且开始向部分次承力结构、主承力结构以及多功能复合材料整体装备拓展，为实现舰船和海洋装备的轻量化发挥着重要作用。

科博思公司是一家以高分子材料技术为核心的专业从事树脂复合材料、结构泡沫材料、橡塑材料、金属-非金属复合材料等结构功能一体化材料的研究与生产的高科技企业，其产品和技术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军工安防、其他轻质结构等行业领域，公司首创、国际领先的大厚度整体成型合成轨枕、国内首创的第四代双层非线性减振扣件及国内唯一实现国产化的PVC结构泡沫芯材等产品均具备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技术水平，多项成果填补了国内外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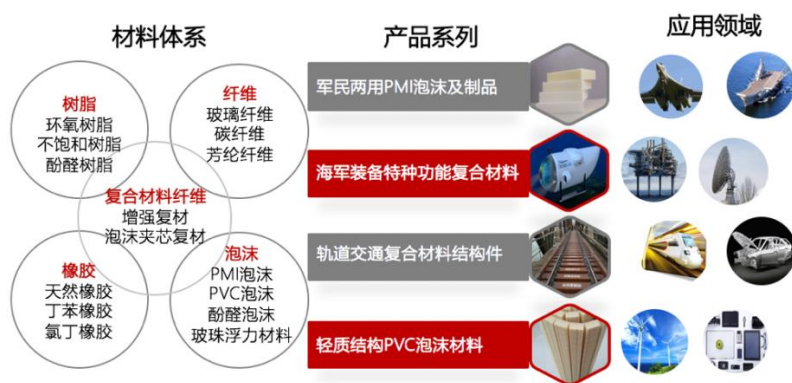


图2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业务布局

2、节能环保业务

（1）工业传热节能装备

工业传热节能装备业务内部深挖潜力，公司持续强力推进技术研发和管理提升，在不增加新的投资的前提下实现了技术产品的全面升级换代，业务模式由单一提供产品转变为做真正的涵盖了技术设计、产品提供、系统服务的系统服务商，公司在众多的竞争者中脱颖而出，已经成为引领行业发展的领导者。公司产品不仅在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国内重点行业占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在海外市场开发方面亦实现新的突破，公司传热节能装备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2）环保水处理

环保板块业务继续围绕工业和市政环保两个发展方向，突出风险管理，谋求有质量的发展。工业环保新建和运营、工程和备件服务并重，坚定盈利导向，重视项目回款；市政板块，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谨慎投资的同时，努力提升在建和运营项目的边际效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

新材料是一种基础性和支柱性战略产业，是现代高新技术和产业的基础和先导。任何一种高新技术的突破都必须以该领域的新材料技术突破为前提。材料方面的突破将有可能引发新的产业性革命。目前，新材料产业已经渗透到了国民经济、国防建设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是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础，对国民经济发展作用重大。新材料产业涉及多个工业领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是全球最重要、发展最快的高新技术产业领域之一。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新兴经济体，新材料产业正处于强劲发展阶段，市场空间广阔。目前，我国新材料产业每年都以超过10%的发展速度快速增长，在一些重点材料方面，如电子信息材料增长速度达20%-30%。

尽管我国新材料产业取得长足进步，但是在新能源、电子信息、航空航天、船舶、汽车铁路、节能环保等重要领域的关键材料，仅少部分可实现完全自给。新材料仍然是未来十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将为发展制造业全面迈进中高端提供产业基础与支撑；并形成一批潜在市场规模在百亿至千亿级别的细分产业，为拉动制造业转型升级和实体经济持续发展，提供长久推动力。新材料“十三五”规划和中国制造2025等政策将继续推动新材料产业保持快速的发展趋势，十三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将稳步增长，年均增速保持在25%左右，预计到2020年，我国新材料产业总产值将超过6万亿元。

节能换热业务总体受下游石化、电力等行业影响较大，2018年经济全球化虽有回潮，但大势不可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坚定，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会停步，环保治理也将持续稳产政策，在经营发展的困难和挑战中，蕴藏着巨大的时代机遇和政策机遇。国家发改委推进的《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修订版）》贯彻落实工作，推动全国七大世界级石化基地的重大项目建设，大幅提高我国石化产业集中度，实现规模化、基地化布局，提升我国石化产业的国际竞争力。总体而言，我国石化行业仍处于发展期，后期需要将上规模与上质量增效益相结合，快速形成以自主创新为主的成套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提升我国石化产业国际竞争力，加快实现从石化大国到石化强国的转变。

环保产业在中国是一个潜在需求无比旺盛的朝阳产业，政府对环保行业保持高度的重视，中国的环境污染状况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比较严重，需要进行长期的严格治理。根据环保部规划院的测算显示，“十三五”全社会的环保投资将达到17万亿元，是“十二五”的三倍以上，环保产业已是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柱。2018年，习主席在第八次全国环境生态大会上再次强调

了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务治理的重点在于水污染治理设施提标和水环境治理，接下来的 5-10 年间是水务治理的黄金时期。

（四）公司面临的发展际遇及行业地位

1、新材料业务市场竞争力提升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联合印发《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提出“十三五”要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需求牵引和战略导向，推进材料先行、产用结合，以满足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重大技术装备急需为主攻方向，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高校和科研机构为支撑、军民深度融合、产学研用协同促进的新材料产业体系，着力突破一批新材料品种、关键工艺技术与专用装备，不断提升新材料产业国际竞争力。

（1）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靶材一直被誉为新材料领域皇冠上的明珠，是一个国家电子新材料发展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志。为此中国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扶持高端靶材国产化发展壮大，随着全球电子信息、半导体、液晶显示等产业逐步向中国转移，下游应用领域得到快速发展，包括钼靶、ITO靶在内的高纯靶材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当前国产显示靶材企业正迎来历史性成长机遇，当前国内企业也开始实现上游原料的突破，加速国产替代进程，提高整体附加值。

隆华公司在平面显示靶材行业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子公司四丰电子和晶联光电分别在钼靶和ITO靶材业务均属于行业龙头。公司拥有着一大批高质量的客户企业。公司靶材产品已经得到了美国TOSOH、韩国COMAT（LG代表）、万达（台湾友达代表）、日本爱发科、京东方、和华星光电等众多企业的认证。公司产品成功进入国外LG、三星，国内京东方、华星光电等面板显示厂商的生产线。四丰电子是国内唯一一家实现钼靶材量产的供应商；而晶联光电先后通过多条TFT面板线的测试认证并实现批量供货，开创了ITO靶材的国产化历史。

公司在钼靶与ITO靶材上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优势。四丰电子拥有授权专利36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28项，涵盖了靶材制备、晶粒晶向控制、焊接技术、精密加工等一系列生产工艺。2017年公司成功突破宽靶材技术，并具备批量生产能力，成为国内唯一一家具备1.8米宽幅钼靶材生产能力的公司，产品已在京东方等多家重要客户生产线应用。晶联光电突破日韩技术垄断，掌握了国内最先进的常压烧结生产工艺技术，并从2017年起先后通过多条TFT面板线的测试认证并实现批量供货。公司已拥有丰富的靶材产品系列组合，公司核心产品为钼靶和ITO靶，且在窄靶材和宽靶材上都成功实现了国产技术突破以及批量供货。公司还大力发展铝合金靶材、其他金属靶材，随着下游TFT-LED显示企业积极扩产，且逐步转向大尺寸面板，对显示靶材尤其是宽幅显示靶材需求将会越来越大，公司将加大对各品种靶材的研发力度，通过丰富的产品组合以及自己在钼靶和ITO靶所积累的技术和客户资源来开拓新的市场。

除钼靶及ITO靶材之外，公司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在其他不同领域推广迅速，在钨钼合金材料领域，四丰电子在技术上已经走到行业的前端，报告期内四丰电子又引进一支新的技术、经营团队和研发成果等业务资源，新成立钨合金事业部和丝棒材事业部，为公司特种功能材料得以迅速发展奠定更强的基础。同时公司参股投资的天华智核公司参与从美国陶氏化学引进的基于莫来石的新型颗粒物捕集器载体技术，并建立了完整的技术研发体系及量产生产线，其生产产品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下一步随着我国环保政策和相关标准的不断完善，汽车尾气排放治理的日趋严格，其产品将面临十分广阔的市场空间。

（2）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高分子复合材料是指由不同种类高分子材料或与其它物质混合而成的多相材料，具备高性能、多功能等优势，应用领域十分广泛。近年来，全球复合材料行业重心正在从发达国家转向亚洲，根据中国复合材料工业协会统计，当前全球高分子复合材料行业产量已超过1000万吨，其中中国产量占比达40%左右，我国各类高分子材料的产销量均保持快速增长，已形成了万亿级的市场规模，但国内生产主要集中在中低端制品，在高端领域还仍需大量依赖进口。隆华公司围绕高分子及复合材料领域，现已覆盖树脂、橡胶、泡沫及复材等材料类别，未来将按专业细分布局不断完善高分子材料技术体系，构建多元协同的新型高分子及其复合材料产业。

湖南兆恒公司生产的PMI泡沫材料以其高耐热性和高力学性成为碳纤增强复合材料的最理想芯材，PMI材料在国内外军民领域应用范围广泛，经过多年的发展验证，PMI泡沫材料依靠其优异的性能和日益完善的功能，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船舶、医疗、风电、交通运输等领域。湖南兆恒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具有全密度全孔径全尺寸的PMI泡沫材料及制品生产能力的企业，也是国内唯一能够为各型飞机包括军用飞机、无人机及其他直升机提供PMI材料的合格供应商。湖南兆恒解决了

高性能PMI泡沫材料的国产化难题，其PMI泡沫材料在军用直升机、无人机、雷达等多项军工重点型号装备中承担了配套研制支撑任务，同时将产品已广泛应用于运动器材、医疗器械、音响制品等民用领域。

由于军用复合材料技术的进步，以及新一代舰船装备对减重、隐身等性能要求较高，我国新一代舰船装备复合材料应用比例相比上一代装备提升明显，伴随着下游军工产业发展以及改革落地，军工复合材料需求有望快速增长。海威复材是国内唯一专业从事海军舰船和海洋工程用复合材料研制生产的服务商，公司为多种舰船和海洋装备提供轻质、结构功能一体化的复合材料产品，产品不仅应用于一般防护装甲、辅助设备，而且开始向部分次承力结构、主承力结构以及多功能复合材料整体装备拓展，公司产品目前已广泛应用于海军舰艇各型号装备及海洋工程领域，公司已成为舰船材料轻质化发展的引领者。

科博思公司是一家拥有新型高分子材料研发及应用转化核心技术能力，主营业务以结构功能一体化高分子及复合材料为核心，应用领域涉及轨道交通、轻质结构和军工安防等方向。轨道交通领域，科博思是国内减振扣件产品系列化最全的企业，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占有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合成轨枕方面，科博思在世界范围内首次突破了无粘接一体成型关键技术，是世界首家拥有大厚度一体成型合成轨枕完整自主知识产权并实现批产的企业，产品技术水平国际领先；轻质结构领域，科博思是国内首家拥有PVC结构泡沫产品完整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也是国内首家通过德国劳氏船级社GL认证的企业，已与多家风电叶片厂家达成替代进口的合作意向；科博思研发的其他轻量化复合材料产品正与中集集团、铁科院等单位在新能源汽车、物流、桥梁轻量化等方面展开合作。

2、节能环保业务稳步发展

（1）节能换热装备

工业换热属于能源和制造行业的刚需产品，工业换热业务下游客户主要为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电力等工业领域和制冷行业，一方面随着石化、电力等行业扩大产能、产业整合、产业升级等新的投资增加，另一方面受国家节能减排等政策因素的推动，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电力、制冷等行业针对节水、节能的改造、更新设备，总体需求会持续大量存在。

隆华公司是高效复合冷却设备的引领者，也是能够同时渗入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电力及制冷空调五大行业的冷却设备生产厂商，技术优势与行业经验优势明显。公司在换热设备领域处于行业龙头地位，在目前国家、社会和企业都普遍重视节能减排的形势下，未来公司各项产品的优势将更加突出，在换热领域的领先优势会进一步加强。

近年来公司转变经营理念和经营模式的效果逐步显现，通过推动管理改善和持续开展产品设计改进和技术升级，不断提高公司传热节能业务的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隆华公司在工业换热细分领域已处于市场领先地位，拥有较好的发展基础，未来在工业节能改造业务领域仍大有可为，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环保水处理

我国环保行业总体在国家政策及环保督察的驱动下，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预计未来一段时期环保行业将持续发展。在工业污水处理方面，一方面工业污水排放标准提高在即；另一方面环保监管日趋严格，督察工作常态化，为工业废水处理行业提供了较好的发展机遇。水环境治理方面，国家层面明确提出，未来三年要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渤海综合治理、长江保护修复、水源地保护、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等七大攻坚战，确保三年时间明显见效。可以预见，未来水环境治理行业将面临良好的发展契机。

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在环保市场精耕细作，坚定盈利导向，重视项目回款，突出风险管理，保证在建和运营项目的边际效益最大化。在工业市场方面，与节能换热业务形成协同效应，为用户提供更集约高效的解决方案，打造隆华公司在工业领域独特的竞争优势；在市政水处理方面，公司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谨慎投资，注重整合资源，加大与合作伙伴在技术与市场开拓方面的合作，逐步打造在市政环保市场的独特竞争优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新建海威武汉研发中心和海威咸宁产业基地，靶材生产线扩建设备、生产线投入，新厂房建设转固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在建陇西污水处理厂，阜阳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投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战略规划清晰，产业布局合理

公司战略规划清晰，产业布局合理，自启动业务全面转型、实现“二次腾飞”的中长期发展战略以来，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转型升级为牵引力，以管理提升、持续改进为驱动力，践行“人才为本、创新驱动、精益管理、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

一方面做稳做强既有业务，围绕节能环保领域，强化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创新经营模式，巩固优势产业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从根本上转变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式，积极培育开拓新材料业务，重点围绕军民融合、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通过引进高端人才、先进技术，整合资源，按照自主培育与并购提升相结合的策略，形成一批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市场前景良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目前，隆华公司已发展形成以军民融合新材料产业为主导，并包含传热节能及环保水处理等业务在内的多元化、可持续发展产业布局，为公司业绩未来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产业基础。

2、核心管理团队杰出的管理能力

2014年公司引进国内知名的专家型企业家孙建科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管理。孙建科先生长期从事军工新材料研究及科技产业经营管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所长（2002.2---2011.9）、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2010.11---2014.7），在任职七二五研究所所长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期间同时兼任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2---2014.7）、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5---2014.8）、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8.3---2014.2)。曾获得国防科技工业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全国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当选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在任职七二五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期间创办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多家科技产业公司，曾是全国科研院所实施“一所两制、发展科技产业”的典范，具有杰出的企业管理能力。

孙建科先生担任隆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后，快速形成了人才聚集效应，包括原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副所长陈志强先生、原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山西汾西重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江文先生等一大批既精于技术又是行业一流的管理专家团队追随总经理孙建科先生进入隆华公司成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公司目前团队拥有多年从事军工研发及科技产业经营管理的资深经历和丰富的成功经验，是一支高水平、高素质、高度职业化、拥有领先竞争优势的技术经营管理团队，是一支国内领先、能够引领现代化大型企业发展的综合型管理团队。在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引领下，经过几年快速改革与发展，隆华公司已经从一个典型的家族型一般制造企业转变成为一个现代化管理的高科技产业集团，通过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方式布局新材料与节能环保业务体系，构建产业链，形成协同效应，为隆华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3、优秀的项目培育与战略并购能力

一是持续培育优秀项目保证发展的可持续性：通过设立产业孵化基金、引进合伙创业团队、不断孵化创业公司、储备并

购标的公司，既满足隆华公司未来并购的需求，更能保证并购标的公司的质量，防控并购风险。

二是对项目的精准把控：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拥有长期从事国家重大科技研发和央企产业运营管理等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准确把握标的企业的技术实力、运营现状、行业前景、成长潜力、合作团队及可控度等各方面要素，通过汇聚细分领域产业链上下游优秀企业，打造行业资源整合平台，形成产业协同效应，对项目的投资价值和风险程度做出精准研判。

三是持续输出技术和管理团队：对于每一项收购业务，隆华公司均派出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专业技术及管理团队，通过输送具有丰富从业经验的管理者，引进一流的专业技术和经营管理人才等方式，快速补齐标的公司短板，最大限度调动全体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将标的公司建成行业领先企业。

四是对接相关资源形成协同效应：隆华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孙建科先生在新材料科研及产业领域、在国防工业系统有极高的知名度与美誉度，从获取拟并购标的公司信息、吸引更多专业化人才到得到更多的客户资源和客户方信任等都有绝对独特的优势，隆华公司有能力根据并购标的公司发展的需要，有效地配置好领先的人才、技术、产品、市场等所需的各种资源，能够满足标的公司高效高质发展要求；

4、拥有新材料领域国内一流的人才团队和技术实力

军民融合新材料是隆华公司发展战略转移的主要方向，隆华公司在新材料专业领域引进、储备了一大批国内一流的专业技术人才，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为隆华公司旗下各新材料业务持续领跑行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是在电子溅射靶材领域的竞争优势十分显著。隆华公司在收购四丰电子和晶联光电两家显示屏领域的主力高端溅射靶材的子公司后，派出了行业领先的技术、管理团队，快速提高产品产能和市场占有率。目前四丰电子是国内唯一一家实现完全替代进口、已量产供应高端钼靶材的企业，晶联光电也占据着ITO靶材的行业龙头地位。

二是在高分子复合材料领域同样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科博思、兆恒科技与海威复材以高分子材料技术为核心，拥有一支掌握新型高分子材料核心技术、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极强、行业领先的技术和管理团队，是典型的军民融合型高分子材料公司。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是隆华集团全面实施“二次腾飞”发展战略的攻坚之年，也是隆华集团发展史上不平凡的一年。隆华集团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战略显现成效，构建了由**新材料**和**节能环保**两大业务板块组成的多元协同、可持续发展产业格局，各子（分）公司业务领域不断延伸拓展，企业品牌和行业影响力持续扩大，打造了多个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和隐形冠军，集团资源整合及资本运作取得新成效，整体经营业绩进入快速增长期，形成了有自身特色的现代化企业管理模式和自我驱动、共创共赢的“动车组”企业文化。2018年9月，隆华节能正式更名为隆华科技，标志着隆华集团的战略定位将瞄准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军民融合高科技产业集团。目前，隆华集团正稳步走向高质量、高效率、高水准的发展新阶段，为实现“二次腾飞”新战略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快速增长

2018年，隆华集团经济规模和效益同步提升，主要经济指标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实现营业收入161,122.34万元，同比增长50.82%，营业利润17,617.98万元，同比增长163.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84.06万元，同比增长195.21%。

（二）全面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近年来，隆华集团以“二次腾飞”发展战略为指引，坚定不移地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在保持原有装备及环保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通过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的方式，快速实现新材料业务布局。截至目前，隆华集团控股收购了四丰电子、晶联光电、兆恒科技、海威复材、科博思等五家公司，参股投资天华智核公司，并通过输送人才、改善管理、整合资源、协同合作等措施，带领各子公司实现全方位提升，培育出了一批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打造形成了电子信息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新型高分子及先进复合材料两翼齐飞的新材料产业布局。目前，隆华集团已发展形成由新材料和装备及环保两大业务板块构成的多元协同、可持续发展产业格局。

1、新材料板块

在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领域，四丰电子公司是国内唯一实现完全替代进口并占据市场份额第一的高端钨靶材国内领军企业；晶联光电公司是国内唯一在TFT领域通过客户测试认证并实现批量供货的国产ITO靶材龙头企业。

在高分子及先进复合材料领域，兆恒科技公司是我国军方唯一认可的PMI泡沫国产化合格供应商；海威复材公司是国内唯一专业从事海军舰船用复合材料研制生产的服务商；科博思公司发展成为以高分子材料技术为核心、涵盖多种结构功能一体化复合材料应用产品的产业化平台。

2、节能环保板块

在节能换热装备领域，装备分公司是围绕工业传热行业，集研发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总包及运行管理等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商，已经成为国内工业传热行业公认的领军企业。

在环保水务领域，中电加美公司是围绕工业和市政水处理行业，专业从事设备集成、工程总包及投资运营等业务的系统服务商。

如今，隆华集团已从单一的装备及环保相关制造类企业转变为以新材料为主导、协同装备及环保的军民融合高科技产业集团，实现了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式的根本转变，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三）两大业务板块实现稳步快速发展

2018年，隆华集团在新材料和装备及环保两大主营业务板块进一步提质增效，实现稳步快速发展，在大家共同努力下，克服了众多内外部困难，各方面工作均取得新成绩，呈现出许多新亮点。

1、不断创新营销模式，经营业绩持续提升

2018年，隆华集团各子（分）公司营销团队主动应对市场变化，积极探索经营模式创新，各产业板块市场开拓取得新突

破。

（1）新材料板块呈现多点开花、快速成长态势

四丰电子公司打造了钼靶材、钼顶头、钨制品和其它制品等四大产品板块。宽幅靶材通过技术鉴定，国内外市场订单持续增长；残靶回收再利用取得新突破；通过整合社会资源，新成立两个事业部，开拓了钨制品、钨钼丝线材产品等非靶业务。

晶联光电公司面向两个市场取得新突破。在TFT市场，自主研制的ITO靶材国内首家通过京东方8.5代面板线测试认证，已在多家客户的TFT产线上开始批量供货；在TP市场，通过调整经营管理团队、经营策略和客户结构，实现了有效益的出货量稳步增长。

丰联科公司成立一年来，快速建成绑定工艺生产线，通过了京东方、华星光电等重要客户的质量体系审核和产品上机测试，现已作为合格供应商为国内14条面板产线批量供货。

兆恒科技公司详细制定并分解落实了中长期经营发展规划目标。与中国商飞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为国产PMI泡沫材料在商用大飞机上的应用奠定基础；利用精加工能力拓展PMI泡沫制品业务取得良好效果，在音响设备、体育用品等领域实现新突破。

海威复材公司军民品业务均保持稳定增长。军品方面，主推的大型结构复合材料产品实现市场突破，产品应用向舰船和海工装备的主承力结构以及多功能复合材料整体装备方向拓展；民品方面，桥梁防撞产品实现市场首单突破。

科博思公司实施多领域布局。地铁领域，减振扣件等核心产品已进入国内21个城市，形成了一定品牌知名度；国铁领域，大厚度一体成型合成轨枕已通过铁科院测试，预计2019年投放市场；轻量化领域，加快推动风电叶片芯材和集装箱板材等产品测试验证；军工领域，积极开展了军工资质申报及重点型号项目的前期对接和开发工作。

（2）节能环保板块保持稳定向好态势

装备分公司在不增加资本性投入的前提下，依靠技术创新、产品升级、管理改进和经营转型，实现了经营业绩大幅企稳回升。公司依托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创新成果实施全工艺段营销策略，全年发货量和销售收入显著增长；在保持石化市场稳定的基础上，电力市场取得新突破；产品在烷基化项目、烟雾消白项目等新领域的应用取得进展；整体合同质量稳步提升，毛利率同比明显提高。

中电加美公司主动调整经营策略，一方面实施精益化管理，另一方面围绕工业和市政两个市场，在严控风险、追求质量的原则下，保持了平稳向好的发展态势。工业领域，加大改造项目和海外市场开拓力度，备件耗材的销量明显增长；市政领域，通过自主开发和合作开发，新签4个市政水处理PPP项目，为后续工程业绩奠定了良好基础。

此外，各子（分）公司在经营工作中持续加大清欠款、去库存的力度。其中，装备分公司在产销量大幅提高的情况下，基本保持了应收账款和库存的稳定；中电加美公司加强回款管理，应收账款同比下降约20%；各材料类子公司基本将应收和库存控制在合理水平。

2、精益管理扎实推进，提质增效再上台阶

2018年，隆华集团各子（分）公司继续将精益管理作为改善企业管理水平的重要手段，持续推进降本增效。

装备分公司重点强化成本控制，通过加强预算管理、严格合同评审、提前物资备料、提高生产计划性等针对性措施，使全年各项费用同比持续下降，有效提升了公司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

中电加美公司加强对重大市政项目的全程精细化管理，青海乐都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进入稳定运行阶段；河北涉县污水处理厂项目已完成建设，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新疆昌吉供水工程项目已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实现稳定供水。

四丰电子公司持续推进全面精益管理工作，针对技术创新、工艺改进、流程再造等方面，实施了21项精益改善项目，取得了良好成效。

晶联光电公司围绕品质、效率、环境等方面实施全员创意改善工程，已有21项改善提案应用于实际生产。同时，针对重点原料，开展“钢平衡”统计分析和管控，有效降低废料率。

丰联科公司当年创立，当年承担起隆华集团内部两家公司的绑定任务，特别是10月份进一步调整加强了公司管理团队之后，成果显著，到年末实际产能完全能够满足隆华集团自身的需要。

兆恒科技公司新管理层针对产品质量不稳定梳理出43个问题，逐一加以分析研究，找准对策，优化工艺，同时加大生产过程中的精准管控，显著提高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海威复材公司结合新产业基地的入住，全面升级优化布局，进一步加强生产现场管理，通过周密组织、加班加点，保证了在搬家过程及入住后各项军工生产交付任务的按时完成。

科博思公司从设立之初即全面导入精益管理理念，持续推进工艺技术和生产过程改善，2018年适度增加投入，进一步改善了现场环境，不断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保证产品质量稳定。

3、科技创新迈出新步伐，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2018年，隆华集团各子（分）公司都加大了研发创新的投入力度，在产品更新换代、工艺改进完善和新技术开发应用等方面取得不少新成果，为可持续发展孕育了新动能。公司全年研发投入6004.29万元，占收入比例3.73%，科研立项97项，取得授权专利77项。

装备分公司围绕实际生产问题，完成无框架结构优化等工艺设计改进工作53项，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成本和差错率。

四丰电子承担的“大尺寸溅射钼靶材关键成型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并承担了多项省市级重大科研专项。

晶联光电在新法制粉、残靶回收、管靶近净成形、管靶绑定等新工艺研发方面均取得新进展，承担的“高世代TFT-LCD用ITO靶材项目”获第六届全球触摸屏展览会创新奖。

丰联科公司通过一系列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有效解决了靶材焊合率和翘曲度的控制技术难题，保证了靶材绑定的质量稳定性。

兆恒科技公司承担的“国产PMI泡沫在民用飞机上的应用研究”入选湖南省重大产品创新项目。

科博思公司完成了国际领先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连续整体成型复合材料轨枕及其生产装备线的研制，并通过铁科院的全面测试考核，新开发的第四代减振扣件等新产品已陆续投放市场，并完成了化学锚栓、桥梁轻量化吊篮等新产品的研发和测试工作。

4、科研生产能力建设取得新进展

一是加快科研平台建设。装备分公司获批河南省现代工业冷端系统工程研究中心；科博思公司获批河南省结构功能一体化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洛阳市企业技术中心；四丰电子公司牵头成立河南省钨钼靶材及硬质合金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二是完善相关资质认证。兆恒科技公司完成了武器装备承制资格认证，实现军工资质四证齐全；科博思公司取得了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各子（分）公司多项产品取得相关行业认证。

三是生产效率持续提升。装备分公司通过工艺优化、设备改进和团队协作，使产能充分释放，下半年月均产值达到亿元，创历史新高；晶联光电公司通过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加工效率等措施，将人均产量大幅提升。

四是新建产业基地陆续投产。海威复材公司的咸宁高新区生产基地一期工程完成建设，并于2018年7月正式搬迁入住，在建的武汉新材料研究院即将投入使用；晶联光电公司的洛阳晶联项目一期工程建成，新增40吨/年ITO靶材产能，目前已进入产线调试和试生产阶段；科博思公司华阳生产基地完成了附属设施建设，预计2019年一季度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具备使用条件；四丰电子公司新组建的两个事业部完成搬迁投产。

五是丰联科公司发展成效显著。丰联科公司成立一年来，实现了超常规的快速发展，现已具备先进、完整的绑定技术和量产能力，并通过部分客户审核，实现批量供货。依托丰联科自主掌握的专业绑定技术，使四丰电子公司和晶联光电公司彻底摆脱了关键工艺依赖外协的局面，大大提高了市场竞争力。

5、人才队伍建设稳步推进取得新成效

2018年，隆华集团及各子（分）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调整优化领导班子，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持续加强员工系统培训，不断完善考核激励机制，营造了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

隆华集团根据发展需要对管理层进行了适当调整，吸纳2位新骨干进入高管层，多数子公司适度调整更新管理层，取得非常好的效果；2018年6月，隆华集团对200余名核心骨干人员实施了分层次股权激励，共授予3,301万股的股票，进一步增强了核心团队的凝聚力。

各子（分）公司围绕主营业务不断完善团队建设。装备分公司成立了研发、营销、生产领导小组，分工明确、协同作战，

团队互信共进的氛围进一步提升；四丰电子公司适时增补新业务团队带头人进入公司管理层；晶联光电公司根据总体经营策略，对部分销售人员进行调整，有效增强了团队整体执行力；丰联科公司快速组建了一支能够胜任公司发展需要的团队；兆恒科技公司全面调整管理层，新领导班子带领一批年轻团队进入关键技术和经营岗位，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显著提升；海威复材公司新老团队进一步深度融合，相互协同合作更加默契；科博思公司随各业务板块发展需要，进一步引进拥有核心技术和专长的军民融合人才团队，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6、对外合资合作拓展深化

一是加强对外战略合作。6月份隆华集团与中船重工环境工程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围绕环保市政领域加强项目合作；12月份，隆华集团与河南高创和中国风投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拟在股权协作、金融服务等方面开展合作。

二是开展项目合资合作。中电加美公司通过股权合作方式与中船重工环境工程公司共同投资建设湖北阳新县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通过参与基金合作方式，承接了阳城县排水管道改造工程EPC项目。

三是充分整合社会资源。四丰电子公司收购了宝鸡鑫五岳公司和洛阳福斯特公司，将人员、技术、设备等业务资源整合注入，形成两个新事业部，拓展了钨钼制品等新业务。

7、企业品牌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升

2018年，隆华集团及各子（分）公司屡获政府、行业及客户的表彰。隆华科技集团入围2018年河南民营企业制造业百强榜单，并荣获京东方2018年全球供应商大会“卓越品质奖”；装备分公司获得洛阳市知识产权强企业称号；四丰电子公司荣获工信部颁发的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发展年度“突出贡献奖”，并被评为河南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晶联光电公司荣获2018年广西省企业双创奖——优秀新产品奖；海威复材公司作为理事长单位发起成立了湖北省军民融合复合材料产业联盟。随着隆华集团各业务板块的不断发展壮大，我们在各行业领域的品牌影响力和企业知名度持续扩大。

（四）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助力集团转型升级

2018年，隆华集团按照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的策略，利用上市公司和产业基金两个平台，重点围绕主营业务相关产业实施投资和并购，为集团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做好战略布局。

1、上市公司控股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隆华集团通过部分股权收购和现金增资方式完成对科博思公司的控股收购，直接持有科博思公司54.07%的股权。

科博思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是由一支行业领先的专业技术管理团队创办、并由仁达隆华产业基金参与投资的高科技企业，主营业务以结构功能一体化高分子及复合材料为核心，辐射多个行业应用领域。成立三年来，科博思公司已拥有专利近百项，形成了轨道交通、轻质结构、军工安防等多个专业发展方向，步入快速成长期。

科博思公司是隆华集团第一个通过产业基金自主培育后成功并入上市公司的项目，本次收购对隆华集团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一是符合隆华集团向军民融合新材料业务转型的整体战略方向；二是与海威复材、兆恒科技具有良好的协同互补效应，将共同构成隆华集团在新型高分子及先进复合材料领域的布局；三是随着其业绩快速增长，将为隆华集团增厚利润提供稳定支撑；四是标志着我们在产业基金的助力下，成功走出了一条自主培育新项目并“反哺”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2、上市公司参股投资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隆华集团联合多家合作方对天华智核公司实施增资扩股，交易完成后隆华集团持有该公司25%的股权。

该项目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尾气处理过滤系统的核心载体材料，本项目投资对隆华集团具有良好的综合效益，一是将新材料技术应用于装备及环保领域，瞄准替代进口，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隆华集团战略发展方向；二是进一步丰富了隆华集团新材料板块的产品技术体系，拓展了业务范围。

3、仁达隆华产业基金持续推进投资管理各项工作

仁达隆华产业基金成立至今，在新材料、智能装备、环保等领域共完成5个项目投资，并实施了有针对性的投后管理和增值服务，目前基金所属全部资金已完成投资，除科博思项目已实现首期退出和收益分配外，其余4个项目处于投后管理阶段，发展情况良好。

（五）内部管控及合规性建设不断完善

财务管理方面，围绕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开展了一系列专题工作。一是将日常财务会计工作标准化、流程化，提高财务

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二是强化资金整体调度和管理能力，确保集团和各子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稳定，满足投资性现金流的需求；三是加大财务分析力度，为各业务板块的管理决策提供数据基础和依据；四是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在营业收入大幅提高的情况下，基本保持了应收账款规模的稳定。

审计监察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内部审计工作。一是进行了内部控制跟踪等日常审计工作；二是针对子公司往来款和存货等重点问题开展了专项审计；三是对部分子公司的年度重要经营事项进行了绩效审计，并提出整改要求；四是对重大采购、基建、固定资产投入和外协工作进行了专题审计。逐步健全和完善了隆华集团的内控体系。

合规性建设方面，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要求，一是及时、准确、客观地披露公司信息，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二是通过多种交流活动积极开展对外宣传，树立公司良好市场形象；三是保持与监管部门密切联系沟通，不断增强合规化建设水平。

风险管控方面，2018年隆华集团加强全面风险控制。一是强化经营风险管控，严格做好重大合同和重大投资的评审；二是重视安全生产，有效预防各类事故；三是加强质量控制，确保交付产品质量过关；四是强化保密管理，未出现泄密事件。在过去的一年中，隆华集团没有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没有受到证券监管部门的处罚，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受到地方政府领导和全社会的高度认可和赞誉。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11,223,403.74	100%	1,068,323,190.08	100%	50.82%
分行业					
化工	719,173,250.98	44.64%	353,682,543.79	33.11%	103.34%
电力	196,432,900.88	12.19%	189,003,645.45	17.69%	3.93%
电子	191,607,473.39	11.89%	143,854,544.80	13.47%	33.20%
市政	336,639,982.25	20.89%	144,246,065.09	13.50%	133.38%
其他行业	167,369,796.24	10.39%	237,536,390.95	22.23%	-29.54%
分产品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185,940,430.19	11.54%	138,965,754.20	13.00%	33.80%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114,151,795.49	7.08%	62,362,909.06	5.84%	83.04%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862,641,575.33	53.54%	491,930,203.33	46.05%	75.36%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448,489,602.73	27.84%	375,064,323.49	35.11%	19.58%
分地区					
华中	177,412,497.79	11.01%	97,690,335.01	9.14%	81.61%
华北	261,476,281.55	16.23%	195,149,321.24	18.27%	33.99%
华东	459,244,272.62	28.50%	373,482,595.90	34.96%	22.96%
东北	200,845,997.21	12.47%	78,907,164.14	7.39%	154.53%
西北	106,865,514.70	6.63%	130,535,459.86	12.22%	-18.13%
西南	156,808,139.83	9.73%	76,025,927.49	7.12%	106.26%
华南	80,756,656.87	5.01%	82,253,434.76	7.70%	-1.82%
国外市场	167,814,043.17	10.42%	34,278,951.68	3.21%	389.5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	719,173,250.98	516,709,557.97	28.15%	103.34%	83.81%	7.63%
电力	196,432,900.88	152,238,809.50	22.50%	3.93%	-0.64%	3.62%
电子	191,607,473.39	143,648,335.45	25.03%	33.20%	50.52%	-8.63%
市政	336,639,982.25	252,216,766.10	25.08%	133.38%	148.97%	-4.69%
其他行业	167,369,796.24	95,040,943.04	43.21%	-29.54%	-33.28%	3.18%
分产品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185,940,430.19	139,568,064.28	24.94%	33.80%	49.15%	-7.72%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114,151,795.49	51,452,296.72	54.93%	83.04%	127.02%	-8.73%
工业换热节能装	862,641,575.33	625,094,690.92	27.54%	73.47%	58.30%	7.05%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备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448,489,602.73	343,739,360.14	23.36%	19.58%	30.55%	-6.44%
分地区						
华中	177,412,497.79	125,080,789.90	29.50%	81.61%	77.35%	1.70%
华北	261,476,281.55	194,419,880.81	25.65%	33.99%	26.14%	4.59%
华东	459,244,272.62	320,900,323.75	30.12%	22.96%	19.35%	2.11%
东北	200,845,997.21	141,855,471.63	29.37%	154.53%	186.71%	-7.93%
西北	106,865,514.70	78,902,548.49	26.17%	-18.13%	-14.96%	-2.76%
西南	156,808,139.83	127,711,523.71	18.56%	106.26%	122.92%	-6.08%
华南	80,756,656.87	61,857,846.10	23.40%	-1.82%	2.76%	-3.41%
国外市场	167,814,043.16	109,126,027.67	34.97%	389.55%	355.00%	4.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销售量	元	144,229,660.16	100,607,149.49	43.36%
	生产量	元	148,864,950.21	95,088,974.97	56.55%
	库存量	元	15,638,099.11	10,390,728.06	50.50%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销售量	元	114,151,795.49	62,362,909.06	83.04%
	生产量	元	53,672,101.83	33,235,034.11	61.49%
	库存量	元	12,677,483.34	17,140,934.96	-26.04%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销售量	元	872,697,713.94	396,432,057.53	120.14%
	生产量	元	969,625,813.2	443,673,356.87	118.54%
	库存量	元	143,271,248.5	124,367,118.89	15.20%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销售量	元	438,433,464.12	263,304,825.31	66.51%
	生产量	元	438,030,980.77	263,258,354.01	66.39%
	库存量	元	2,059,604.1	2,462,087.45	-16.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传热节能产品生产量、销售量增长的原因有：报告期内，传热节能板块订单大幅增加，业务量增长较大。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产量、销量增长的原因有：报告期内，公司新投资阜阳污水处理及管网改造工程。

新材料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增长的原因有：上期并入两家新材料原有两家子公司业务增长较好。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直接材料	460,151,281.24	39.67%	280,759,073.25	36.18%	63.90%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辅助材料	11,395,204.34	0.98%	8,169,107.26	1.05%	39.49%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动力	7,752,669.75	0.67%	6,939,706.72	0.89%	11.71%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人工	50,988,986.09	4.40%	32,919,734.43	4.24%	54.89%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制造费用	94,806,549.50	8.17%	67,644,435.87	8.72%	40.15%
工业换热节能装备	小计	625,094,690.92	53.89%	396,432,057.53	51.09%	57.68%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327,948,292.01	28.27%	250,138,369.86	32.24%	31.11%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动力	66,300.00	0.01%	143,486.32	0.02%	-53.79%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人工	4,384,522.95	0.38%	3,598,736.48	0.46%	21.84%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11,340,245.18	0.98%	9,424,232.65	1.21%	20.33%
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	小计	343,739,360.14	29.64%	263,304,825.31	33.93%	30.55%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直接材料	102,294,821.81	8.82%	71,205,951.37	9.18%	43.66%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辅助材料	1,878,579.83	0.16%	1,117,786.57	0.14%	68.06%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动力	5,187,751.21	0.45%	4,538,018.26	0.58%	14.32%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人工	10,005,937.94	0.86%	6,336,364.21	0.82%	57.91%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制造费用	20,200,973.49	1.74%	10,376,252.88	1.34%	94.68%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功能材料						
靶材及超高温特种功能材料	小计	139,568,064.28	12.03%	93,574,373.29	12.07%	49.15%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直接材料	32,302,854.64	2.79%	14,755,995.10	1.90%	118.91%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辅助材料	3,372,692.81	0.29%	0.00	0.00%	100.00%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动力	1,174,827.34	0.10%	457,081.75	0.06%	157.03%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人工	4,667,208.14	0.40%	2,252,754.21	0.29%	107.18%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制造费用	9,934,713.79	0.86%	5,198,695.54	0.67%	91.10%
军民融合新型高分子及复合材料	小计	51,452,296.72	4.44%	22,664,526.60	2.92%	127.02%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收购了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3.53%的股权，通过仁达隆华间接持有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54%的股权，共计持有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4.07%的股权，标的股权于2018年9月26日办妥过户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及出资款项分别于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13日支付，支付完成后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中电加美新设立1家公司阜阳加美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两家，一家为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家为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详见财务报告“八”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1,727,821.8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恒力石化（大连）炼化有限公司	113,895,697.99	7.07%
2	国诚集团有限公司	111,196,493.27	6.90%
3	江苏光华建设有限公司	75,649,130.98	4.70%
4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65,710,637.49	4.08%
5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65,275,862.07	4.05%
合计	--	431,727,821.80	26.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2,416,557.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8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河南瀚迈商贸有限公司	57,309,133.41	4.71%
2	浦华环保有限公司	39,959,921.28	3.28%
3	滨海海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641,834.45	2.76%
4	江苏国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819,000.82	2.53%
5	温县五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686,667.84	2.52%
合计	--	192,416,557.80	15.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2,714,627.13	75,553,369.12	22.71%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及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3,862,165.32	87,782,152.45	29.71%	实施股权激励计提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4,071,064.41	3,252,341.61	25.17%	
研发费用	54,701,280.08	40,629,875.39	34.63%	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隆华是一家技术驱动型的公司，公司将长期保持在传热节能、水处理及新材料方向研发投入，已保持市场竞争力。未来会有更多的新技术、新材料转化为新产品、新市场，从而源源不断的为隆华提供向前发展的驱动力，为产业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制造业的复兴贡献一份力量。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75	243	1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84%	20.59%	16.38%
研发投入金额（元）	60,042,938.78	43,463,178.44	34,470,584.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3%	4.07%	4.2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5,341,658.70	2,833,303.05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90%	6.52%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59%	4.95%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727,113.74	1,536,057,425.01	-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122,492.69	1,073,734,037.24	2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4,621.05	462,323,387.77	-67.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4,254,688.31	2,382,422,977.02	-1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9,669,727.22	2,784,736,025.28	-1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415,038.91	-402,313,048.26	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535,500.00	39,816,820.37	1,00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2,186.84	37,958,647.47	1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99,273,313.16	1,858,172.90	21,387.41%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722,194.82	61,696,601.99	98.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的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期在手订单较多，采购量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的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借入资金增加和股权激励收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857,454.65	8.11%	滨海 BT 项目投资回报、确认联营公司收益以及闲置资金理财等形成。	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23,481,136.59	13.74%	主要是计提应收款减值和商誉减值形成的	有
营业外收入	4,557,890.54	2.67%	主要是解除合同收到的补偿款。	无
营业外支出	9,820,213.52	5.75%	主要是为解决一些积压欠款，给予客户一定让利形成的	无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46,088,273.50	14.54%	492,610,686.69	13.48%	1.06%	
应收账款	882,622,102.37	19.87%	722,707,483.41	19.77%	0.10%	
存货	574,039,311.68	12.92%	483,408,642.01	13.23%	-0.31%	
投资性房地产	11,043,724.50	0.25%	26,513,700.60	0.73%	-0.48%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223,652,229.07	5.03%	225,526,906.77	6.17%	-1.14%	
固定资产	455,851,766.33	10.26%	379,388,532.84	10.38%	-0.12%	
在建工程	253,276,667.00	5.70%	94,210,851.97	2.58%	3.12%	
短期借款	183,000,000.00	4.12%	15,000,000.00	0.41%	3.71%	
长期借款	164,000,000.00	3.69%	47,000,000.00	1.29%	2.4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37,147,566.48	564,779,069.56	-22.6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分子复合材料	收购	139,210,337.66	54.07%	自筹	无	长期	新材料	0.00	179,706.75	否	2018年08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69
合计	--	--	139,210,337.66	--	--	--	--	--	0.00	179,706.7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及市政水处理系统研发与工程服务	100,000,000.00	987,360,725.35	538,841,506.30	448,489,602.73	52,598,164.06	41,953,599.03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靶材及钨钼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服务	70,000,000.00	257,310,316.03	138,884,521.25	138,803,720.47	22,722,177.45	19,803,197.72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舰船复合材料研发与应用	13,300,000.00	249,155,997.81	220,441,127.41	76,306,027.15	36,820,554.42	21,104,631.0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共两家，一家为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家为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9月17日，公司与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信科”）共同发起设立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华信科”）。隆华信科工商注册认缴出资额为10,010.00万元，其中中投信科作为基金管理人（GP）出资10.00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10,000.00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合伙企业仅由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中投信科实际未出资，目前公司占实缴出资100.00%。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伙协议》，公司主要经营由投资委员会决策，投资委员会由5人成立，公司派出2人参与，并具有一票否决权，目前投资决策委员会尚未派驻成立。

因此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在合伙企业中出资份额近100.00%且承担投资运营造成的风险与回报，在日常经营活动公司实质上具有控制权，因此公司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2018年7月1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签订《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于2018年累计认购6,100万份，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基金期末基金份额总额6,100.00万元，目前中电加美出资份额占实缴份额100.00%。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目标及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二次腾飞”发展战略，坚持以科技创新、转型升级为牵引力，以管理提升、持续改进为驱动力，践行“人才为本、创新驱动、精益管理、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实现集团高质量发展。

按照“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的双轮驱动策略，一方面做稳做强存量业务，通过强化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创新经营模式、持续提质增效等措施，巩固优势产业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增量业务，围绕主营业务方向及产业链上下游领域，利用并购提升与自主培育相结合，通过整合资源、引进人才等方式，形成一批具备核心优势、协同效应和高成长性的新业务和新公司。

统筹推动新材料和节能环保两大业务板块全面协调发展，利用产业集群效应打造集团化规模优势，努力将隆华公司打造成“技术领先、管理一流、产融结合”的军民融合高科技产业集团。

（二）公司2019年发展规划

1、集团总部加强顶层指导和管控力度

隆华集团总部要进一步完善集团化管控体系，充分发挥顶层战略谋划、统筹资源调配、主导资本运作、指导产业发展、监督防范风险等职能，充分调动上下两个积极性，引领隆华集团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加强计划管理，按季度分解落实各子（分）公司经营目标，建立月度生产经营数据的快报机制，及时掌握各子公司的动态信息，保证全年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

二是强化产业指导，通过经营工作推进会等方式，统筹协调解决实际问题，通过顶层设计和资源整合引领子公司开拓新业务，带领子公司做好重点客户、重大项目的经营开发。

三是统筹资源配置，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合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盘活低效资产，实现产业间、企业间的高效协同发展，不断提升隆华集团的资产运行质量和整体经营效率。

四是做好市值维护，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加强与相关机构的沟通对接，通过组织投资者见面会等活动，树立隆华集团在资本市场上的良好形象，稳步提升公司市值。

五是提升财务管理，强化资金集中管控，利用公司债等方式加大融资力度，指导各子公司建立健全完整的内部报表体系，提高成本核算水平，推动财务管理从核算交易型向价值管理型转变。

六是加强审计监察，不断完善内部审计和效能监察制度，确保每季度对各子（分）公司进行一次财务运行巡审，结合实际问题和重大项目开展专项审计，推动形成合理有效的内控监督管理体系。

七是注重合规性建设，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做到及时、客观、完整地披露公司年度报告和重要信息，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对接，不断提升公司的合规化建设水平。

八是强化风险防控，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随时注意研判技术、市场、政策等潜在风险；在重大投资时，坚持审慎原则，时刻做到树立底线思维，严控各类风险。

2、各子公司保证主营业务稳步快速发展

（1）全力以赴实现经营工作新突破

各子（分）公司要把市场经营放在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是树立全员营销理念，加强专业化营销队伍建设；二是创新营销模式，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三是始终追求优质合同，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四是发挥集团整体优势和产业协同效应，形成发展合力。

① 新材料业务板块力争实现快速增长

四丰电子公司要协同丰联科公司，紧盯重点客户新产线测试工作，巩固和提高钨靶材的市场占有率，同时推动新事业部钨制品、合金产品等非靶材业务快速取得市场成效。

晶联光电公司要加速推动TFT市场重大客户的新产线测试认证，实现规模化供货，积极开拓TP市场新客户，并加快残靶回收利用的市场化应用步伐。

兆恒科技公司要将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进一步分解落实到位，继续在军民两个市场同步发力，利用精加工能力，将业务范围向PMI泡沫结构件和纤维复合材料部件领域延伸拓展。

海威复材公司要积极应对军改影响，成体系地规划舰船领域特种复合材料的轻量化应用方向，并加大桥梁防护等民品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实现军民品两条腿走路。

科博思公司要在地铁领域持续提升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并布局运营维保市场；在国铁领域，全力实现合成轨枕的市场突破；在轻量化领域，加快叶片等产品测试验证，力争实现小批量供货应用。

② 节能环保业务板块保持稳中求进

装备分公司要继续围绕全工艺流程营销的理念，在巩固石化、电力等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加大海外市场开发力度，积极推动电厂消白等新项目的推广应用。

中电加美公司要继续创新经营策略，通过发挥集团协同效应和扩大对外合作等方式，提高市场经营能力，坚持谨慎投资和盈利导向，加大回款力度，追求运营项目的边际效益最大化。

同时，各子（分）公司要高度重视并持续做好抓回款、清欠款和去库存等工作，务必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运营风险。

（3）充分整合社会资源，拓展新业务布局

各子（分）公司要不断创新经营模式，围绕主营业务方向和产业链上下游领域，通过整合社会资源、引进人才团队、开展合资合作等方式，不断衍生新产品，积极拓展新业务，持续培育新增长点，努力将企业打造成以专业特色为核心、具备持续孵化能力、成体系多元化布局、“枝繁叶茂”的产业化平台。

四丰电子公司要积极探索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拓展上游钨粉业务的可行性，逐步提高对关键原材料的自主掌控能力；兆恒科技公司要在深入分析研判的基础上，适时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掌握上游关键原料的生产能力，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科博思公司要发挥上市公司分步并购形成的资本市场放大器优势，充分吸引社会资源，在合成轨枕、桥梁轻量化、军工安防等领域打造合作共赢的发展模式，推动新业务布局实施落地。装备分公司、海威公司、晶联公司和中电加美公司都要想办法谋求新的业务拓展。

(4) 强化技术创新驱动，不断增强发展后劲

各子（分）公司必须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发展内生力的根本途径。一是结合市场需求，加大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自主研发力度；二是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引进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三是提高转化效率，加速推动新成果的市场化推广应用；四是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建立健全对核心技术的维护保障体系；五是积极申报科研专项，争取政策性资金支持。

装备分公司要以市场需求为牵引，加快电厂脱硫脱白等新技术的研发定型和推广应用；四丰电子公司要重点围绕非靶材领域实施新产品开发；晶联光电公司要进一步完善制粉、旋转靶绑定等关键新工艺，尽快实现转化量产；兆恒科技公司要加大对边角废料回收利用技术的开发力度；海威复材公司要依托武汉研究院，围绕军民品重点领域加快自主研发立项及成果转化速度；科博思公司要加快集装箱板材、桥梁防护等轻量化新产品的研发测试，尽快实现市场化应用。

(5) 持续深化精益管理，不断推动提质增效

各子（分）公司要不断将精益管理引向深入，全面提高企业科学化管理水平。一是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以解决生产管理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为重点，减少过程浪费，提高生产效率；二是强化质量第一的理念，加强现场管理，优化工艺水平，确保生产过程质量受控，交付产品质量可靠；三是坚持向成本管控要效益，动态优化采购策略，提高关键原料成本管理能力，持续推动降本增效；四是加快“数字化、信息化”建设，努力向智能制造生产模式转变。

(6) 统筹强化能力建设，支撑产业快速发展

各子（分）公司要根据产业发展情况，统筹规划和实施产能建设，保证生产能力满足经营发展需求。一方面，坚持总体规划、分步实施、滚动发展的思路，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谨慎合理的布局规划；另一方面，对于已落地的建设项目，要加强全过程管控，坚持质量与进度并重，抓好工程结算和收尾工作，保证建设项目有序实施并按期交付使用，为各产业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7)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优秀企业文化

各子（分）公司要高度重视并大力实施人才强业和文化强企战略。一是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后备干部培养，打造坚强有力、敢于担当的领导集体；二是以领军型、创新型、复合型人才为重点，加强高端专业人才的引进工作，建设与新业务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团队；三是建立健全与市场接轨的绩效考核和薪酬体系，实施有效的正向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四是持续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倡导自我驱动的“动车组”文化，坚持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共创共赢的理念，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成就感、幸福感。

(8) 认真做好安全、保密、环保等工作

各子（分）公司要强化责任意识，坚持预防为主，保证稳定的安全生产态势。一是确保生产安全，定期排查消除风险点，坚决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二是强化保密管理，通过思想教育、制度建设、持续监督等措施，建立保密长效机制；三是加强环保工作，严格落实好废水、废气、废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生产园区环保达标。

3、积极推进资本运作，加快培育新兴产业

为持续推动隆华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升级，2019年要在上市公司和产业基金两个层面持续发力，通过全方位的资本运作，提升各产业板块的发展速度和质量，实现隆华集团跨越式发展。

一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和产业基金两个平台的作用，积极稳健地实施新项目投资布局，为隆华集团可持续发展提供新增长点支持，围绕集团主营业务体系，寻找具有核心优势、成长潜力和协同效应的优质标的，在坚持稳健择优的原则下实施投资布局。

二是加强投后管理，对于已完成并购的子公司，要通过输出技术和管理团队、对接相关行业资源、发挥集团协同效应等措施，带领企业快速补齐短板，实现全方位改进提升和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三是坚持审慎原则，综合考量标的公司团队、技术、市场、成长性、协同效应等各要素的实际情况，分析我们接管后对标的公司的可管控度和提升空间，以严格的标准进行评估和研判，严格执行投资决策程序，严控各类风险。

四是重视自主培育，利用产业基金平台，通过引进人才、整合资源等方式，自主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公司，对于前期投资孵化的企业，在各方面条件成熟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可适时启动并购重组工作。

(三) 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外部经济环境更加复杂

当前，在日益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中，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从国际关系看，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贸易战的影响已远远超越经济范畴，我们面临的国际环境将更加复杂险峻。从国内基本面看，我国经济下行压力急剧加大，由于“投资、出口、消费”三驾马车均出现较大幅度回落，我国经济已进入动能转换后的深度调整期，2018年底我国制造业PMI（采购经理指数）跌破50%的荣枯线，表明制造业景气度持续减弱。这些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都给公司主营产品生产经营工作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面对这些风险，公司一是要主动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二是要加大研发创新力度，通过管理提升和技术升级来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三是要始终追求优质合同，坚持以盈利为导向，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四是发挥集团整体优势和产业协同效应，形成发展合力。在复杂的经济环境下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2、市场竞争加剧和业务持续发展的风险

在新材料领域，我们的整体技术实力与国外巨头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关键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上涨和产品市场价格的不间断下跌，使行业生存环境越发严峻，我们将面对来自央企、科研院所、大型民企等更多竞争对手，市场格局不断重新洗牌，持续发展的压力日益增大；在节能环保领域，竞争对手的恶意低价竞争破坏了市场正常秩序，原材价格不断上涨加大了成本压力，导致市场竞争更加剧烈。

面对这些风险，我们一方面做稳做强既有业务，强化技术创新、推进产品升级，创新经营模式，巩固优势产业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另一方面从根本上转变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式，积极培育开拓新材料业务，重点围绕军民融合、战略性新材料领域，通过引进高端人才、先进技术，整合资源，形成一批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市场前景良好的战略性新材料产业，构建相关、多元、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格局，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

3、应收账款增加带来的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较快增长，公司累计完工项目增多，公司应收款项将逐步增长，尽管公司客户信用良好，但随着公司应收账款数额的不断增加和客户结构及账龄结构的改变，如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增大，则可能降低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存在坏账风险。公司将通过对应收账款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等手段，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销售和工程实施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以避免重大坏账风险发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2月0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8年2月8日电话会议交流纪要》，披露日期：2018年2月9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2018年07月3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8年7月31日电话会议交流纪要》，披露日期：2018年8月2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2018年08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8年8月21日电话会议交流纪要》，披露日期：2018年8月23日，披露网站：深交所互动易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5月24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915,089,30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8,301,786.0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8,301,786.08
可分配利润（元）	429,994,369.7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4.26%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5,089,3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15,08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18,301,786.08	135,840,577.70	13.47%	0.00	0.00%	18,301,786.08	13.37%
2017 年	8,820,793.04	46,014,851.33	19.17%	0.00	0.00%	8,820,793.04	19.17%
2016 年	8,820,793.04	15,249,548.11	57.84%	0.00	0.00%	8,820,793.04	57.8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董晓强、刘岩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自承诺之日起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	关于住房公积金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已出具承诺，如隆华传热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社会保险费用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将代隆华传热承担全部费用，或在隆华传热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隆华传热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不会给隆华传热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不会对隆华传热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	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	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承诺：如果因公司发行上市前发生的使用劳务派遣用工的事项，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就工资、社会保险的缴纳等事项发生法律纠纷的，本人将与劳务派遣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无条件全额承担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款项和费用。如果因公司发行上市后发生的使用劳务派遣用工的事项，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劳动者就工资、社会保险的缴纳等事项发生法律纠纷的，公司将与劳务派遣单位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承诺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联交易承诺公司出具承诺，向福格森销售货物销售金额 2011 年度不超过 600 万元，2012 年度不超过 400 万元，2013 年起不再交易，且上市后不收购福格森；出具承诺之日起将不再与供应商智明铸造发生关联交易，上市后也不收购智明铸造。	2011年09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股东均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四丰电子100%股权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3,600	2,031.71	详见下文	2014年1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2014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0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利润承诺情况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原始股东赵士刚等4名交易对方承诺，四丰电子公司在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逐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万元、1,900万元、2,800万元、3,600万元。四年利润完成情况可以合并计算，合并完成即视为完成。如果承诺期内四丰电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等于或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隆华节能公司另向四丰电子公司原始股东支付奖励对价2,700万元，否则不予支付。

二、承诺利润实现情况

1、2015年完成情况

2015年度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78.1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606.30万元，承诺净利润为1,100万元，相差493.70万元未完成当年承诺利润。

2、2016年度完成情况

2016年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2,075.2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869.98万元，承诺净利润为1,900万元，相差30.02万元，未完成承诺。

3、2017年度完成情况

2017年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1,755.4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737.72万元，承诺净利润为2,800万元，相差1062.28万元，未完成承诺。

4、2018年度完成情况

2018年四丰电子公司实现净利润2031.71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1792.34，承诺净利润3600万元，相差1807.66万元，未完成承诺。

5、四年累计完成情况

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四丰电子公司4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6,006.34万元，4年累计承诺净利润9,400.00万元，相差3393.66万元,未完成承诺利润。

三、承诺未实现的原因

经与赵士刚等涉及业绩承诺的四丰电子公司核心层股东进行了沟通，四丰电子有限公司未能实现业绩承诺，其主要原因

如下：

1、商务谈判原因

2015年1月，隆华节能以9300万元收购四丰电子公司100%的股权时，主要看重其在靶材的研制生产方面具有一定的基础，但当时四丰电子在技术研发、销售渠道、生产管理等方面均存在较多短板，公司完成并购后需要从人才、技术、管理、资金等多方面为其配置资源进行提升。

因此，在并购四丰电子的商务谈判过程中，公司决策层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为消除买卖双方在收购价格上的分歧，最终达成协议由赵士刚等4名原股东承诺，四丰电子公司在2015年-2018年累计实现不低于9400万元的业绩承诺，如果承诺期内四丰电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等于或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公司另向四丰电子公司原始股东支付奖励对价2,700万元，否则不予支付。

2、市场原因

2015年初公司收购四丰电子时，四丰电子虽然开始间接向京东方提供少量靶材测试，但是并不具备批量供货的条件和能力。四丰电子的钼靶材产品真正批量供货给京东方等国内的主要客户，经历了2015年和2016年两年的系统研制、应用测试、合格供应商考核和认定。2017年四丰电子钼靶材批量供应京东方等客户之后，国外供应商为了挽回其进口垄断的地位，对供货中国的钼靶材降价一半，国外供应商降价打压的战略并没有阻止公司的发展，但公司利润受到影响不及预期，2018年钼粉供应商受环保整治影响和市场预期的调整，公司需要的原材料钼粉价格当年成倍增长同样影响公司利润规模，加之公司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等各种因素影响，四丰电子虽然保持了持续快速的增长，成为国内唯一替代进口批量供应钼靶材的综合服务商，公司销售收入和行业地位超过了预期，但是利润没有达到当初的业绩承诺预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期结束，四丰电子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低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隆华科技无需向四丰电子公司原始股东支付奖励对价。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公司收购四丰电子时合并对价为9,300.00万元，收购时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对四丰电子的估值也为9,300万元，两者一致。

收购时，评估机构按收益法预测的四丰电子2015年至2018年的净利润为882.09万元、1,190.99万元、1,631.37万元、2007.39万元合计5711.84万元；四丰电子2015年至2018年实际完成的净利润分别为594.08万元、1,755.43万元、2,075.23万元、2031.71万元合计6456.45万元。四丰电子实际上已经完成了收购时交易作价时预测的业绩。

报告期末，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我公司收购四丰电子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进行估算，确定四丰电子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21,792.42万元，高于收购价值，不存在减值迹象。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持有待售的资产”、“持有待售的负债”项目；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在利润表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根据文件相关规定分别列报。

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收入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且计提范围有所扩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后续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在处置时不能转入当期损益，改为直接调整留存收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

（5）套期会计方面扩大了符合条件的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

（6）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上述新准则的实施对公司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无影响。

（四）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

公司依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收购了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43.53%的股权，间接持有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54%的股权，共计持有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4.07%的股权，标的股权于2018年9月26日办妥过户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及出资款项分别于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13日支付，支付完成后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中电加美新设立1家公司阜阳加美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两家，一家为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家为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详见财务报告“八”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东升 吕艳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并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原审计机构北京市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考虑到北京兴华的审计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的独立性，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已与北京兴华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北京兴华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出具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激励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5月8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未接到任何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并于2018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18-042）。

3、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8-044）。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4、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6月11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2,872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

5、2018年6月2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向277名激励对象授予2,872万股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6月29日》（公告编号：2018-054）。

6、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8月15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429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7、2018年10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向3名激励对象

授予429万股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10月26日》（公告编号：2018-104）。

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本报告期及以后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筹	8,000	0	0
合计		8,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自筹	2018年01月10日	2018年04月12日	组合投资	收益到账确定	5.45%	112.65	112.65	全部收回		是	无	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

																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1）
合计		8,000	--	--	--	--	--	--	112.65	112.65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隆华科技始终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打造公开、透明、规范的上市公司为目标，积极探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长期信任与共赢关系，注重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追求财富创造的同时，积极回馈社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公司的治理与监督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积极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则，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完善的制度保障，并有效地增加了公司决策的公正性，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

（2）与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网站、电话、邮件等方式，保持与股东有效的沟通渠道。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研究机构的来电来访，对公司业务发展方面的咨询在已公开披露信息条件下认真答复，保证所有股东对

公司重大事项都有知情权，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

（3）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2,07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人民币（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8年5月24日实施完毕。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15,089,3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人民币，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4）保障债权人权益

公司一贯奉行稳健的经营策略，与所有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合作关系，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降低自身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以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在隆华科技的广阔平台上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所有员工均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今后我们将继续在社会责任的各方面努力，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将关注精准扶贫，适时开展精准扶贫活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与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及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分别出资2,400万元收购厦门科博思汇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自持有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思”）10%股权，同时向科博思增资1亿元，对应获得科博思29.41%的股权。此次收购和增资完成后，公司共持有科博思43.53%的股权。该议案并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2、2018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及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

限公司，证券简称由“隆华节能”变更为“隆华科技”，证券代码不变，该议案并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3、2018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及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与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信科”）联合发起设立“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为1.001亿元。其中，中投信科作为基金管理人（GP）出资10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1亿元。该议案并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内容参照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概述”中子公司相关内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212,834	36.76%	33,010,000			-7,357,825	25,652,175	349,865,009	38.23%
3、其他内资持股	324,212,834	36.76%	33,010,000			-7,357,825	25,652,175	349,865,009	38.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4,212,834	46.15%	33,010,000			-7,357,825	25,652,175	349,865,009	38.2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7,866,470	63.24%				7,357,825	7,357,825	565,224,295	61.77%
1、人民币普通股	557,866,470	63.24%				7,357,825	7,357,825	565,224,295	61.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4、其他							0		
三、股份总数	882,079,304	100.00%	33,010,000			0	33,010,000	915,089,3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实施 2018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向 280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授予 3,301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82,079,304 股增加至 915,089,30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向28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授予3,301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6月11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2,872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8月15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429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用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推进回购股份的相关工作，尚未实施回购。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李占明	142,350,819	7,800,000		134,550,819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李占强	65,466,300		22,100	65,488,4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李明强	62,281,200			62,281,2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孙建科	12,474,559		415,575	12,890,134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杨媛	25,337,428			25,337,428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樊少斌	9,296,028			9,296,028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刘岩	3,447,000			3,447,0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董晓强	3,559,500			3,559,500	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后半年内可上市流通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25%
张源远			4,500	4,500	高管锁定股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股权激励对象 (280 名)			33,010,000	33,01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自上市日起 12 个月分三期解限
合计	324,212,834	7,800,000	33,452,175	349,865,00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8 年 06 月 11 日	3.05	28,720,000	2018 年 06 月 29 日	28,72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8 年 08 月 15 日	2.55	4,290,000	2018 年 10 月 26 日	4,29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向28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授予3,301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年6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6月11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77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2,872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8年8月15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429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实施2018年度股权激励计划后公司总股本由882,079,304股增加至915,089,304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内容同“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3,24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9,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占明	境内自然人	14.71%	134,601,092	-44,800,000	134,550,819	50,273	质押	127,146,099
李明强	境内自然人	7.50%	68,641,600	-14,400,000	62,281,200	6,360,400	质押	47,721,700
李明卫	境内自然人	7.32%	67,000,000	-19,000,000		67,000,000	质押	14,460,000
李占强	境内自然人	7.16%	65,488,400	-21,800,000	65,488,400	0	质押	58,290,000
杭州中策丁酉壬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46%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杭州艺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29%	39,240,600	39,240,600		39,240,600		
杨媛	境内自然人	3.29%	30,078,438	-3,704,800	25,337,428	4,741,010	质押	28,999,997
孙建科	境内自然人	2.27%	20,726,846	4,094,100	16,430,134	4,296,712	质押	17,186,843
樊少斌	境内自然人	1.35%	12,394,704	0	9,296,028	3,098,676	质押	12,390,000
董晓强	境内自然人	0.55%	4,996,000	250,000	3,809,500	1,186,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四人为兄弟关系，上市时已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且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明卫	6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00,000
杭州中策丁酉壬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杭州艺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2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40,600
李明强	6,3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6,360,400
杨媛	4,741,010	人民币普通股	4,741,010
孙建科	4,296,712	人民币普通股	4,296,712
吴宏斌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5,778	人民币普通股	3,705,778
樊少斌	3,098,676	人民币普通股	3,098,676
余放	2,7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7,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四人为兄弟关系，上市时已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并且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占明	中国	否
李占强	中国	否
李明强	中国	否
李明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占明任公司董事长、李占强任董事、李明强任董事、李明卫任隆华装备分公司营销总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占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占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明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明卫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占明任公司董事长、李占强任董事、李明强任董事、李明卫任装备分公司营销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李占明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179,401,092		44,800,000		134,601,092
孙建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4年09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16,632,746	4,094,100			20,726,846
李占强	董事	现任	男	47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87,288,400		21,800,000		65,488,400
刘岩	董事	现任	男	54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4,596,000				4,596,000
李明强	董事	现任	男	45	2009年12月25日	2018年12月31日	83,041,600		14,400,000		68,641,600
杨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3年11月08日	2018年12月31日	33,783,238		3,704,800		30,078,438
席升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张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8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张霞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5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李江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8年04月09日	2018年12月31日		1,750,000			1,750,000
张源远	副总经	现任	男	35	2018年08	2018年		506,000			506,000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理、董 事会 秘书				月 15 日	12 月 31 日					
段嘉刚	副总经 理、财 务总 监	现任	男	41	2015 年 08 月 22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			2,000,000
赵光政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0 年 12 月 25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樊少斌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8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394,704				12,394,704
王彬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董晓强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09 年 12 月 25 日	2018 年 04 月 10 日	4,746,000	250,000			4,996,000
合计	--	--	--	--	--	--	421,883,780	8,600,100	84,704,800		345,779,08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董晓强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 年 04 月 09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做出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将担任装备分公司技术顾问。
刘岩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 年 04 月 09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做出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仍担任公司董事。
杨媛	董事、副总经理	任免	2018 年 04 月 09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江文	副总经理	任免	2018 年 04 月 09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源远	副总经理、董 事会 秘书	任免	2018 年 08 月 15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
段嘉刚	副总经理、财 务 总 监	任免	2018 年 08 月 15 日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做出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李占明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政协孟津县第五、六、七届常委、洛阳市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曾被授予“河南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现任政协孟津县第八届常委、孟津县工商联主席、洛阳市工商联副主席、洛阳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公司董事长。

孙建科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技术职称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五研究所副主任、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兼装备产业部主任），在任职七二五研究所所长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总工程师期间同时兼任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获得国防科技工业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全国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当选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白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洛阳兴瑞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恒起（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

李占强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明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公司机械车间主任、机械制造事业部总经理。现任装备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

刘岩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国内贸易部洛阳制冷机械厂工程师、设计所长、销售处处长、安装公司总经理。曾参与申请专利 4 项、发明专利 1 项；曾获得河南省和洛阳市科技进步奖2项；曾参与《氨制冷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远置式机械通风蒸发式制冷剂冷凝器试验室试验方法》等国家相关规范的编制审定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杨媛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1 年荣获中关村管委会颁发的“中关村创业之星”称号。现任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席升阳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哲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教育学博士，河南科技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历任洛阳工学院工商学院院长、河南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管理学院院长、洛阳市金融专家委员会主任等职。席升阳先生曾主持国家、省部级课题12项，发表学术文章130余篇，著作12部，获省市级成果奖10项。现任洛阳蓝皮书编委会主任、洛阳市经济社会研究中心首席研究员、洛阳市“十三五”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主任、洛阳市哲学与企业文化研究会荣誉会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莉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在公司治理、税务合规服务、国内及国际税务咨询、国内及国际税务安排、关联交易转让定价等领域内均有丰富的服务经验。现为致同（北京）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霞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技术职称研究员。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二五研究所非金属材料研究室副主任、科技处处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董事、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南佳丰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乐普药业（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乐普恒久远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乐普药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辽宁博鳌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樊少斌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华北电力设计院、北京加美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03年11月起先后担任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总经理。现任子公司中电加美副董事长，公司监事。

王彬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大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船重工第 725 研究所科研处副处长、北京乐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科力特硬质合金股份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赵光政先生，1974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郑州大学法律专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栾川县中铁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李江文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山西汾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分厂副厂长、生产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兼发电设备公司总经理、第七二五所产业处副处长（挂职锻炼）、西安船舶设备公司、第七零五所、华雷集团副总工兼开发处处长、山西汾西重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山西汾西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汾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西安船舶设备公司总经理助理、第七零五所所长助理兼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曾获得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称号及船舶总公司科技进步一等奖、三等奖。现任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装备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段嘉刚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历任北京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上海天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力勤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嘉逸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源远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职称。历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研究院工程师；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装备产业部业务经理；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盛世华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天靖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建科	洛阳兴瑞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5月15日		否
孙建科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16日		是
孙建科	恒起（厦门）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08日		否
孙建科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27日		是
席升阳	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30日		是
张莉	致同（北京）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伙人	2004年03月31日		是
张霞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04月21日		是
段嘉刚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19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职责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5人，2018年实际支付764.8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占明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121.57	否
孙建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现任	300	否
李占强	董事	男	47	现任	8	是
刘岩	董事	男	54	现任	8	是
李明强	董事	男	45	现任	46.8	否
杨媛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36	否
席升阳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8	否
张莉	独立董事	女	48	现任	8	否
张霞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8	否
李江文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60	否
张源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16.7	否
段嘉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50	否
赵光政	监事	男	44	现任	27.8	否
樊少斌	监事会主席	男	48	现任	30	否
王彬	监事	男	57	现任	36	否
合计	--	--	--	--	764.8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孙建科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0		4	12,474,559	0	3,540,000	2.55	16,430,134
李江文	副总经理	0	0		4		0	1,750,000	3.05	1,750,000
段嘉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4		0	2,000,000	3.05	2,000,000
张源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4		0	500,000	2.55	506,000
合计	--	0	0	--	--	12,474,559	0	7,790,000	--	20,686,134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6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85
销售人员	120
技术人员	356
财务人员	43
行政人员	56
合计	1,4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363
大专	247
中专	154

高中	207
其他	489
合计	1,460

2、薪酬政策

公司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规法律为指导思想，建立和社会接轨并且能够充分调动各类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不断吸引各类优秀人才进入公司成就事业、享受生活，共同创建一流公司，实现公司持续发展、和谐发展、科学发展的薪酬制度。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与岗位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实行工作岗位分类、分级，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不同的绩效管理方式，建立组织绩效与个人薪酬的挂钩机制。员工薪酬体系由岗位工资、持续贡献津贴、绩效工资构成，根据员工贡献、能力、责任及行业薪酬水平作为定薪的依据，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体现公司价值导向和企业文化。

3、培训计划

公司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提高员工队伍素质这一根本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公司培训类别包括入职培训、在职培训、成长培训三个类别，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培训形式。报告期内制定并实施了针对各岗位人员的培训计划，制定包括法律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素质培训及针对中级管理人员综合培训等多种形式、多层次的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和整体素质，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100,73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8,408,342.2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未曾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干涉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组织体系健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部门运作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72%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告》(2018-043)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07%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8 年 09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79)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08%	2018 年 11 月 05 日	2018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110)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19%	2018 年 11 月 19 日	2018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11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席升阳	8	7	1	0	0	否	4
张莉	8	3	4	1	0	否	4
张霞	8	4	4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科学审慎决策，给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并均被得以采纳，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出谋划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专项进行了审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二次会议，对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履职情况、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项进行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2017年薪酬事宜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同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同时对2018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监督执行。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行业和市场发展动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对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事项进行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2018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整体薪酬水平、各类职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后，确定了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年度结束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能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有关激励考核制度执行，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3月2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该缺陷涉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p>②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一般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③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 	<p>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p>②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 ●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p>③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p>以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p> <p>①重大缺陷：错报\geq税前利润的 5% ；</p> <p>②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2%\leq错报$<$税前利润的 5% ；</p> <p>③ 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2%</p>	<p>①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p> <p>②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2%$<$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5% ；</p> <p>③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16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东升 吕艳红

审计报告正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隆华科技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隆华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与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商誉减值	
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十五）”。	评价隆华科技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的客观性、独立性 & 专业胜任能力，已获取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报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隆华科技商誉净值为64,892.9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14.60%。	依据我们对该业务和行业的知识，复核管理层对商誉相关资产组预测所采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如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
隆华科技对因收购而形成商誉比较重大的子公司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评估，以作为商誉减值测试的依据；对其他商誉由隆华科技管理层自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
由于商誉总体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对所收购子公司的预测及未来收入增长率、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作出的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复核财务报表中与该企业合并有关的披露。
（二）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	针对主营业务收入，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p>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六）”。</p> <p>报告期内，隆华科技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为15.725亿元，为隆华科技合并利润表的重要组成项目，收入是管理层的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操纵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确定主营业务收入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隆华科技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传热节能产品、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PPP业务收入、建造服务收入。</p> <p>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标准为：对需要负责安装的产品，在产品发出、安装完成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不需要安装的产品（简单安装），在产品发出并取得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p> <p>PPP业务收入确认标准为：建造期按照实际发生成本归集计入“在建工程”，完工后转入“无形资产”等科目，在运营期内逐期分摊相应成本费用，并确认对应收入。</p> <p>建造服务收入确认标准为：在建造期间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造合同》准则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完工后确认“长期应收款”等科目，涉及回购期的在回购期逐期分摊确认投资收益。</p>	<p>产品销售收入：</p> <p>（1）了解、测试隆华科技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确定其可依赖性；</p> <p>（2）区别产品销售类别及结合业务板块、行业发展和隆华科技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p> <p>（3）执行细节测试，包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等，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签收单、验收证明等外部证据；检查收款记录，对期末应收账款及大额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并针对重要客户执行现场核查方式，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p> <p>（4）执行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截止性测试程序、并结合期后事项审计检查是否存在销售退回等情况，以确认销售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PPP业务收入、建造服务收入：</p> <p>（1）了解、测试公司获取项目的政策、程序和内部决策流程；</p> <p>（2）获取项目清单，检查项目合同，确定项目建设完成后核算方法；</p> <p>（3）在项目建设期结合对在建工程的审计，采用现场观察、询问、查验施工合同、检查施工进度、抽查原始凭证等方法确认项目成本；</p> <p>（4）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执行了实质性测试程序，复核计算建造回购业务相关的实际利率，检查公司是否按照实际利率确认收益；</p> <p>（5）检查建造项目回购流程、回购资金是否符合合同约定。</p>
---	--

四、其他信息

隆华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隆华科技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隆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隆华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

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隆华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隆华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隆华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东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艳红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6,088,273.50	492,610,686.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46,727,688.25	798,858,137.18
其中：应收票据	64,105,585.88	76,150,653.77
应收账款	882,622,102.37	722,707,483.41
预付款项	54,882,327.96	61,934,593.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681,986.16	80,155,771.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4,039,311.68	483,408,642.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486,477.61	40,637,540.16
流动资产合计	2,303,906,065.16	1,957,605,37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500,000.00	3,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0,527,507.49	65,841,557.49
长期股权投资	223,652,229.07	225,526,906.77
投资性房地产	11,043,724.50	26,513,700.60
固定资产	455,851,766.33	379,388,532.84
在建工程	253,276,667.00	94,210,851.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7,130,946.92	261,488,491.91
开发支出	73,889.26	4,828,687.28
商誉	648,929,882.29	570,544,638.12
长期待摊费用	14,469,243.24	7,817,135.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88,213.67	34,016,89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517,700.34	23,474,09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8,361,770.11	1,697,151,485.54
资产总计	4,442,267,835.27	3,654,756,856.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3,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86,640,728.93	537,445,058.54
预收款项	284,660,689.62	291,703,954.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237,614.16	17,342,822.90
应交税费	29,456,309.57	19,100,221.45
其他应付款	165,504,530.53	91,945,605.20
其中：应付利息	555,622.70	15,285.42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合计	1,412,499,872.81	974,537,662.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4,000,000.00	4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35,084.34
递延收益	6,508,128.84	4,429,16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87,059.99	9,445,61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000,000.00	28,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795,188.83	89,609,867.03
负债合计	1,620,295,061.64	1,064,147,529.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5,089,304.00	882,079,3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1,569,465.45	987,955,225.45
减：库存股	98,535,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4,125.73	-14,486.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726,125.47	57,483,715.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2,304,320.37	521,526,92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4,217,841.02	2,449,030,679.47
少数股东权益	227,754,932.61	141,578,64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1,972,773.63	2,590,609,32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42,267,835.27	3,654,756,856.98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晓凤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4,047,717.42	280,222,799.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39,582,218.72	364,983,788.62
其中：应收票据	45,203,325.47	54,855,404.25
应收账款	394,378,893.25	310,128,384.37
预付款项	7,504,964.60	12,396,069.26
其他应收款	299,405,097.61	182,507,169.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4,937,336.12	333,073,922.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6,776.27	8,240,504.58
流动资产合计	1,517,044,110.74	1,181,424,253.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0,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9,459,677.00	2,168,833,772.32
投资性房地产	26,311,479.35	27,148,853.02
固定资产	211,662,700.87	223,156,706.21
在建工程	674,817.98	315,999.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379,822.21	44,609,267.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2,627.20	848,558.7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18,154.31	16,969,582.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648,380.00	1,130,3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6,367,658.92	2,484,513,119.94
资产总计	3,483,411,769.66	3,665,937,37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1,737,259.73	298,333,959.28
预收款项	266,312,053.84	277,200,778.93
应付职工薪酬	20,891,356.04	9,501,357.21
应交税费	10,498,171.70	1,012,515.94
其他应付款	168,666,752.34	765,969,662.30
其中：应付利息	425,920.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9,105,593.65	1,352,018,273.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5,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000,000.00	305,000.00
负债合计	1,098,105,593.65	1,352,323,273.6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5,089,304.00	882,079,3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5,030,044.16	991,415,804.16
减：库存股	98,535,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832.64	1,832.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726,125.47	57,483,715.04
未分配利润	429,994,369.74	382,633,444.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5,306,176.01	2,313,614,10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83,411,769.66	3,665,937,373.8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11,223,403.74	1,068,323,190.08
其中：营业收入	1,611,223,403.74	1,068,323,190.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60,180,925.37	1,032,775,247.15
其中：营业成本	1,159,854,412.06	775,975,782.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96,239.78	10,567,902.21
销售费用	92,714,627.13	75,553,369.1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13,862,165.32	87,782,152.45
研发费用	54,701,280.08	40,629,875.39
财务费用	4,071,064.41	3,252,341.61
其中：利息费用	6,408,408.39	3,799,531.29
利息收入	3,410,792.28	1,657,105.04
资产减值损失	23,481,136.59	39,013,823.64
加：其他收益	11,012,071.20	2,756,000.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57,454.65	28,512,628.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7,969.39	8,628,215.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764.29	37,538.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179,768.51	66,854,110.08
加：营业外收入	4,557,890.54	7,430,629.54
减：营业外支出	9,820,213.52	4,837,621.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917,445.53	69,447,118.29
减：所得税费用	22,185,441.31	13,299,961.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32,004.22	56,147,156.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732,004.22	56,147,156.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840,577.70	46,014,851.33
少数股东损益	12,891,426.52	10,132,305.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612.30	-89,219.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612.30	-89,219.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612.30	-89,219.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612.30	-89,219.0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810,616.52	56,057,93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919,190.00	45,925,63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91,426.52	10,132,305.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14	0.05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14	0.05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段嘉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晓凤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63,418,932.05	493,714,546.37
减：营业成本	626,432,013.05	397,113,013.24
税金及附加	7,569,658.20	5,742,507.61
销售费用	72,031,715.65	49,489,061.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53,767,257.26	27,886,747.37
研发费用	32,758,786.43	20,247,667.19
财务费用	-1,988,313.00	-2,928,360.96
其中：利息费用	1,775,326.73	
利息收入	4,582,305.76	3,448,821.54
资产减值损失	6,303,573.19	22,342,235.60
加：其他收益	151,658.95	966,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71,871.33	111,901,51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7,969.39	8,628,215.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925.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50,696.95	86,689,187.35
加：营业外收入	3,251,222.83	5,206,206.38
减：营业外支出	7,299,694.42	4,016,49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802,225.36	87,878,902.68
减：所得税费用	8,378,121.07	903,295.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24,104.29	86,975,607.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24,104.29	86,975,607.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424,104.29	86,975,607.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6,054,568.75	1,032,511,738.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28,866.93	1,824,58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43,678.06	501,721,105.9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727,113.74	1,536,057,42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683,727.06	677,063,529.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248,852.82	109,127,33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484,323.06	65,824,467.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705,589.75	221,718,70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122,492.69	1,073,734,03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4,621.05	462,323,38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5,760,848.30	2,370,807,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03,840.01	11,458,777.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0	157,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4,254,688.31	2,382,422,977.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507,213.76	131,292,315.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4,074,524.00	2,376,832,503.8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1,087,989.46	246,611,206.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9,669,727.22	2,784,736,02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415,038.91	-402,313,048.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535,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3,0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6,82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535,500.00	39,816,82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29,176.84	12,932,185.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10.00	4,026,461.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62,186.84	37,958,64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273,313.16	1,858,17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299.52	-171,910.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722,194.82	61,696,60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394,036.46	446,671,841.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851,669.39	431,784,577.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9,783.24	854,13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18,477.33	478,760,21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819,929.96	911,398,93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094,748.77	135,990,047.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243,674.49	62,387,49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735,787.56	24,002,085.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736,756.24	373,652,38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810,967.06	596,032,00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08,962.90	315,366,923.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6,990,911.09	1,898,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43,901.94	88,483,297.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0	157,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96,636.5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8,521,449.53	1,996,740,497.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8,924.65	1,859,21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4,522,599.66	2,287,241,634.7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696,636.5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3,568,160.81	2,319,100,85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46,711.28	-322,360,35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535,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16,82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535,500.00	24,816,82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0,174.69	8,820,576.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10.00	26,461.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03,184.69	8,847,038.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332,315.31	15,969,78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397.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517,964.76	8,976,348.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760,977.08	247,784,62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278,941.84	256,760,977.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87,955,225.45		-14,486.57		57,483,715.04		521,526,921.55	141,578,647.90	2,590,609,32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87,955,225.45		-14,486.57		57,483,715.04		521,526,921.55	141,578,647.90	2,590,609,32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10,000.00				83,614,240.00	98,535,500.00	78,612.30		6,242,410.43		120,777,398.82	86,176,284.71	231,363,446.26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612.30					135,840,577.70	12,891,426.52	148,810,61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10,000.00				83,614,240.00	98,535,500.00						74,264,858.19	92,353,598.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10,000.00				65,525,500.00							28,000,000.00	98,53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088,740.00	98,535,500.00							-80,446,760.00
4. 其他												74,264,858.19	74,264,858.19
（三）利润分配								6,242,410.43			-15,063,178.88	-980,000.00	-9,800,76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42,410.43			-6,242,410.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8,820,768.45	-980,000.00	-9,800,768.45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5,089,304.00				1,071,569,465.45	98,535,500.00	64,125.73		63,726,125.47		642,304,320.37	227,754,932.61	2,821,972,773.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74,732.50		48,786,154.27		493,030,207.88	49,708,744.72	2,465,094,94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74,732.50		48,786,154.27		493,030,207.88	49,708,744.72	2,465,094,94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0,578.71		-89,219.07		8,697,560.77		28,496,713.67	91,869,903.18	125,514,379.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219.07				46,014,851.33	10,132,305.36	56,057,93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60,578.71							81,737,597.82	78,277,019.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460,578.71							81,737,597.82	78,277,019.11
（三）利润分配									8,697,560.77		-17,518,137.66		-8,820,576.89
1. 提取盈余公积									8,697,560.77		-8,697,560.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8,820,576.89		-8,820,576.8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87,955,225.45		-14,486.57		57,483,715.04		521,526,921.55	141,578,647.90	2,590,609,327.3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57,483,715.04	382,633,444.33	2,313,614,10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57,483,715.04	382,633,444.33	2,313,614,10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10,000.00				83,614,240.00	98,535,500.00			6,242,410.43	47,360,925.41	71,692,07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424,104.29	62,424,10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10,000.00				83,614,240.00	98,535,500.00					18,088,74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10,000.00				65,525,500.00						98,53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18,088,740.00	98,535,500.00					-80,446,760.00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42,410.43	-15,063,178.88	-8,820,76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42,410.43	-6,242,410.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20,768.45	-8,820,768.4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5,089,304.00				1,075,030,044.16	98,535,500.00	1,832.64		63,726,125.47	429,994,369.74	2,385,306,176.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48,786,154.27	313,175,974.32	2,235,459,06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48,786,154.27	313,175,974.32	2,235,459,06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97,560.77	69,457,470.01	78,155,03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975,607.67	86,975,60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697,560.77	-17,518,137.66		-8,820,576.89
1. 提取盈余公积								8,697,560.77	-8,697,560.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20,576.89	-8,820,576.8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2,079,304.00				991,415,804.16		1,832.64		57,483,715.04	382,633,444.33	2,313,614,100.17

三、公司基本情况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5年07月05日，前身为洛阳隆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经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1、公开发行股票

2011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48号”文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28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11年9月16日在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隆华传热”，股票代码“300263”，发行后总股本8,000.00万股。

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2年3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8,0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8,00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000.00万股。

3、限制性股权激励

2012年7月24日，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3,320,000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此次股票激励已实施并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2）京会兴验字第0401015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激励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332.00万股。

4、名称变更

2013年4月16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规定，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于2013年3月11日经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预先核准通过，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证券简称变更为“隆华节能”，证券代码不变。

5、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3年8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规定，公司向杨媛等21名中电加美股份的股东发行27,494,900股股份并支付13,500万元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电加美股份100%股权。

2013年9月17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1193号文件《关于核准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核准公司向杨媛等发行股份收购其持有中电加美股份100%的股权。公司此次股份增发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90270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9,081.49万元。

6、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4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190,814,9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0,530,384.0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190,814,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90,814,9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81,629,800股。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7月24日，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等51人3,320,000股股票期权。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股票期权调整为6,640,000股。2014年度，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51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199.20万份，本次实际参与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7名，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36.80万份，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82,997,800.00股，此次增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04030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8、股权激励对象离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15年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和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

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26,00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26,000.00元，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26,000.00股限制性股票。减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9、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4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及《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的决议、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董晓强、刘岩、张国安、曹春国4人进行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行权数量624,000.00股。公司向董晓强、刘岩、张国安、曹春国4人定向增发624,000.00股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624,000.00元，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83,495,800.00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10、向特定自然人发行股票

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隆华节能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8,189,852.00元，申请增加股本58,189,852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采用募集资金方式增资，由自然人李占明、杨媛和孙建科以货币资金作为出资对价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1,685,652.00元，股本为441,685,652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1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11、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

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决议、2015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的决议，张国安、曹春国等46人进行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行权数量1,614,000股。公司向张国安、曹春国等46人定向增发1,614,000股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614,000.00元，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43,299,652股。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37号”予以验证。

12、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6年4月30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3,22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以443,229,6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43,299,65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6,599,304股。

13、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七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之“（二）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期权作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的规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16,000.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6年6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根据《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公司层面行权/解锁期业绩不达标，按照本计划注销激励对象所获期权中当期可行权份额，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当期未解锁份额。公司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第三个解锁期的4,752,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881,431,304股。

14、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满足，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48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1,938,000份。2015年11月已行权46名激励对象，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614,000份，行权股份已于2015年11月24日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晓强、刘岩该次尚未行权数量为324,000份。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完成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晓强、刘岩持有的第二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648,000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882,079,304股。上述行权增资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14020025号”予以验证。

15、2018年限制性股权激励

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28,720,000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此次股票激励已实施并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激励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910,799,304股。本次股权激励后工商注册资本未变更。

16、2018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

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4,29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此次股票激励已实施并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8）京会兴验字第1402000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激励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915,089,304股。本次股权激励后工商注册资本尚未变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82,079,304股，注册资本为915,089,304.00元。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工商注册资本正在办理变更过程中。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171444298M；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工业传热节能设备、能源管理及系统集成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系统服务；压力容器设计、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服务（凭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制造许可证经营）；环保技术、材料、设备和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工业及市政环保工程的建设和运营服务；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电子信息材料及其制品、特种功能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信息及特种功能材料研制、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服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经相关权利部门批准后经营）公司的具体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公司主要业务：从事传热节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及服务；靶材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国防军工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营业期限：自1995年07月05日至2045年07月04日。

公司无母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李占明、李明卫、李明强、李占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与公司关系	子公司名称
2级子公司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隆华加美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级子公司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级子公司	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

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非暂时性下跌（低

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业承兑汇票）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保证金组合	0.00%	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或已发生诉讼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的标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领用时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

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

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法律规定
软件	5年至10年	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专利权	6-20年	法律规定及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等	10-50年	法律规定及预计经济利益流入期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

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高效复合型冷却（凝）器、空冷器、压力容器产品

1、公司该类产品多数不需要安装，对不需要公司负责安装调试（部分约定为现场指导安装或简单安装）的货物，在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对方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并出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个别销售合同（主要是空冷器）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机械零配件、靶材产品销售收入

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客户后确认销售收入，通常按月核对后结算销售款项；外销业务在完成货物交接后，取得出口报关单、空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3）工业水系统集成设备、工业水处理自动化控制系统设备及运营维护产品销售

1、合同约定本集团不承担安装责任的，在设备运抵购货方指定地点，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整体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合同约定本集团承担安装责任的，则在设备运抵购货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并出具安装验收单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3、合同标的为两套及两套以上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数套设备且单套设备分批移交的，可在客户对单套设备进行验收并出具单套设备验收单时确认为单套设备销售的实现。

（4）技术服务收入

提供技术服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服务合同的总收入、服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服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5）BT业务收入的确认

BT（Build Transfer）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如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合同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款”；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在回购期内分摊确认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工程”，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回购期内分摊确认投资收益。

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6）PPP业务收入的确认

PPP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未来固定期限项目运营收益权归建设方所有，由政府规定的项目运营期结束后将项目移交给政府，公司将PPP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项目建造期间，建设过程中发生的成本在“在建工程”科目核算，项目建设完工竣工验收后，将“在建工程”科目中归集的全部成本费用记入“无形资产”科目核算，并按未来政府回购年限进行摊销。在运营期内所发生的成本及无形资产摊销，在“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每年收取的污水处理费用，在“主营业务收入”科目核算。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

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

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二）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回购价款大于销售或转让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1、3和11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月内，存在上述第9、12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9、12和14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五）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经2018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976,727,688.25元，上期金额798,858,137.18元；

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686,640,728.93元，上期金额537,445,058.54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555,622.70元，上期金额15,285.42元； 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49,546.55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50,135,071.58元，上期金额40,629,875.39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7）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8）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	17%（16%）、11%（10%）、6%等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 为计税依据	1.20%
房产税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5%
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5%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15%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公司2017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证书编号：GR201741000155，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北京市科委、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12月6日，证书编号：GR201711008388，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中电加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6年11月21日，证书编号：GR201644203115，有效期三年，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

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8月12日，证书编号：GR201841000466，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8月15日，证书编号：GR201845000278，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2018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11月30日，证书编号：GR201842001622，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8年1月30日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6年12月6日，证书编号：GR201643000701，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公司之子公司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取得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证书编号：GR201741000241，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增值税 公司之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部分产品在军品免征增值税合同清单范围内，享受增值税先征后返的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0,825.27	241,948.80
银行存款	568,613,211.19	446,429,892.84
其他货币资金	76,694,237.04	45,938,845.05
合计	646,088,273.50	492,610,686.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11,780.71	1,347,882.11

其他说明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5,525,613.38	37,050,613.82
信用证保证金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18,262,687.36	6,783,231.23
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	2,100,000.00	2,105,000.00
其他业务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例如锁汇、ETC等业务）	805,936.30	
合计	76,694,237.04	45,938,845.05

其他说明：期末公司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系公司与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诉讼事件引起，该诉讼于2018年12月28日经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撤诉。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冻结银行账户尚未解冻。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4,105,585.88	76,150,653.77
应收账款	882,622,102.37	722,707,483.41
合计	946,727,688.25	798,858,137.18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452,581.80	67,821,269.77
商业承兑票据	3,824,216.93	9,181,730.00
坏账准备金额	-171,212.85	-852,346.00
合计	64,105,585.88	76,150,653.7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1,989,879.76	
商业承兑票据	23,481,400.00	
合计	225,471,279.76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7月6日收到一份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为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承兑人为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出票日2018年6月5日，到期日2018年12月5日，票据金额100,000.00元，广西晶联于2018年8月20日背书转让，后于2018年12月29日因“承兑人未按期兑付”被被背书人实施追索，广西晶联已于2019年1月8日对前手实施追索，故本期末将应收票据转为前手的应收账款。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6,400.00	0.53%	5,314,400.00	93.13%	392,000.00	7,679,400.00	0.87%	5,911,640.00	76.98%	1,767,76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8,610,107.45	99.25%	176,605,205.08	16.68%	882,004,902.37	871,171,084.27	98.88%	150,407,760.86	17.27%	720,763,32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1,217.55	0.22%	2,096,017.55	90.30%	225,200.00	2,199,217.55	0.25%	2,022,817.55	91.98%	176,400.00
合计	1,066,637,725.00	100.00%	184,015,622.63		882,622,102.37	881,049,701.82	100.00%	158,342,218.41		722,707,483.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260,000.00	3,260,000.00	100.00%	回款困难
内蒙古伊东集团九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96,000.00	1,296,000.00	100.00%	回款困难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50,400.00	758,400.00	65.92%	回款困难
合计	5,706,400.00	5,314,4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6,807,239.13	32,840,361.96	5.00%
1 至 2 年	154,330,414.05	15,433,041.41	10.00%
2 至 3 年	64,842,484.78	12,968,497.05	20.00%
3 年以上	182,629,969.49	115,363,304.66	
3 至 4 年	97,867,557.95	39,147,023.18	40.00%
4 至 5 年	42,730,650.29	34,184,520.23	80.00%
5 年以上	42,031,761.25	42,031,761.25	100.00%
合计	1,058,610,107.45	176,605,205.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673,404.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0,900,363.6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7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771,827.7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474,796.97	81.03%	57,074,257.40	92.15%
1 至 2 年	8,531,626.24	15.55%	3,369,723.80	5.44%
2 至 3 年	1,622,505.32	2.96%	1,277,915.00	2.06%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253,399.43	0.46%	212,697.43	0.35%
合计	54,882,327.96	--	61,934,593.63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安徽同利防腐安装总公司	12,000,000.00	21.86
武汉中安恒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6,050.00	5.68
湖北沔源居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3,007,403.19	5.48
四川睿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5.47
浦华环保有限公司	2,931,540.00	5.34
合计	24,054,993.19	43.83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681,986.16	80,155,771.77
合计	32,681,986.16	80,155,771.77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27,081.99	94.04%	1,357,291.63	4.15%	31,369,790.36	82,656,529.89	98.86%	3,028,389.02	3.66%	79,628,140.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2,793.95	5.69%	760,598.15	36.69%	1,312,195.80	955,664.45	1.14%	428,033.55	44.79%	527,630.90
合计	34,799,875.94	100.00%	2,117,889.78		32,681,986.16	83,612,194.34	100.00%	3,456,422.57		80,155,771.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322,877.11	366,143.86	5.00%
1 至 2 年	1,757,953.68	175,795.37	10.00%
2 至 3 年	526,966.53	105,393.31	20.00%
3 年以上	982,628.00	709,959.09	
3 至 4 年	334,293.50	133,717.39	40.00%
4 至 5 年	360,463.99	288,371.19	80.00%
5 年以上	287,870.51	287,870.51	100.00%
合计	10,590,425.32	1,357,291.6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22,136,656.67	
合计	22,136,656.6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38,532.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种保证金	24,496,172.67	45,359,970.60
押金、代收代付	2,914,063.68	5,707,695.62
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0.00
备用金	5,647,555.25	
其他	1,742,084.34	2,544,528.12
合计	34,799,875.94	83,612,194.34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5.7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42,096.00	1 年以内/1-2 年	3.86%	13,509.60
内蒙古黑猫煤化工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20,000.00	1 年以内	3.51%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	保证金	1,088,456.80	1 年以内	3.13%	
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87%	
合计	--	6,650,552.80	--	19.11%	13,509.6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4,399,646.18		174,399,646.18	165,513,083.69	1,077,275.20	164,435,808.49
在产品	202,546,538.30	2,175,098.69	200,371,439.61	160,049,235.81	4,518,653.83	155,530,581.98
库存商品	176,180,253.27	3,538,749.06	172,641,504.21	145,211,631.62	5,955,858.68	139,255,772.94
周转材料	845,194.20		845,194.20	759,845.26		759,845.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60,737.87		5,560,737.87	1,579,698.90		1,579,698.90
在途物资	5,103,931.60		5,103,931.60	7,459,263.61		7,459,263.61
委托加工物资	8,088,038.70		8,088,038.70	245,151.13		245,151.13
发出商品	7,028,819.31		7,028,819.31	14,142,519.70		14,142,519.70
合计	579,753,159.43	5,713,847.75	574,039,311.68	494,960,429.72	11,551,787.71	483,408,642.0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7,275.20			1,077,275.20		
在产品	4,518,653.83			2,343,555.14		2,175,098.69
库存商品	5,955,858.68	186,239.67		2,603,349.29		3,538,749.06
合计	11,551,787.71	186,239.67		6,024,179.63		5,713,847.75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89,452,593.75
累计已确认毛利	55,249,193.8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39,141,049.6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60,737.87

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余额	68,170.16	5,025,503.86
增值税留抵、待认证、待抵扣	32,318,810.18	24,153,361.32
预缴企业所得税款	1,533,750.07	
预计收回残靶	14,262,872.55	6,519,661.89
研发形成的产品		4,780,313.09
待摊费用	739,307.03	158,700.00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	563,437.43	
其他预缴税款	130.19	
合计	49,486,477.61	40,637,540.16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500,000.00		65,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5,500,000.00		65,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65,500,000.00		65,500,000.00	3,500,000.00		3,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国泰节水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	
北京中安吉泰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霍尔果斯链和股权		4,000,000.00		4,000,000.00					18.87%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城县耕瑞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0					60.00%	
合计	3,500,000.00	62,000,000.00		65,500,000.00					--	

（3）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购买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6,100.00万元，占私募基金实缴份额100.00%，根据私募基金投资初始设立情况，该私募基金投资范围为“山西省晋城市阳城县城市综合管廊等四项工程PPP项目项目公司股权”，私募基金持有阳城县耕瑞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60%股权。该私募基金做为投资方不参与项目公司日常经营，无人员参与项目公司管理层，不对该项目公司（阳城县耕瑞祥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构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 BT 项目	70,527,507.49		70,527,507.49	65,841,557.49		65,841,557.49	
合计	70,527,507.49		70,527,507.49	65,841,557.49		65,841,557.49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2013年11月公司与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关于引入BT联合实施方协议书》。公司加入该BT项目，并承担BT合同项目下投资、建设、转让、收益的权利义务。长期应收款为公司应收滨海县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回购款及资金利息。自2017年度开始进入回购期，已进入回购期的回购款与回购基数之差在2018年分摊确认投资收益4,420,707.54元。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950,174.17			610,623.32						43,560,797.49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856,418.94			-16,052.38						50,840,366.56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11,720,313.66		-1,590,909.09	633,398.45						110,762,803.02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船重工阳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8,488,262.00								18,488,262.00	
小计	225,526,906.77	18,488,262.00	-21,590,909.09	1,227,969.39						223,652,229.07	
合计	225,526,906.77	18,488,262.00	-21,590,909.09	1,227,969.39						223,652,229.07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37,161.20	7,782,846.44		29,420,007.6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337,192.20	7,782,846.44		16,120,038.6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8,337,192.20	7,782,846.44		16,120,038.64
4.期末余额	13,299,969.00			13,299,969.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46,802.80	459,504.24		2,906,307.04
2.本期增加金额	569,370.56	157,954.45		727,325.01
(1) 计提或摊销	569,370.56	157,954.45		727,325.01
3.本期减少金额	759,928.86	617,458.69		1,377,387.5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759,928.86	617,458.69		1,377,387.55
4.期末余额	2,256,244.50			2,256,244.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043,724.50			11,043,724.50
2.期初账面价值	19,190,358.40	7,323,342.20		26,513,700.60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本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租赁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在公司合并报表层面转入固定资产继续核算。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5,851,766.33	379,388,532.84
合计	455,851,766.33	379,388,532.84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605,654.72	229,427,692.56	21,894,775.71	10,203,738.05	4,128,389.16	517,260,250.20
2.本期增加金额	53,870,194.03	54,681,150.97	2,855,934.66	1,633,702.01	2,391,716.67	115,432,698.34
（1）购置	8,032,717.00	22,303,180.26	2,428,192.64	1,633,702.01	1,236,283.71	35,634,075.62
（2）在建工程转入	37,500,284.83	24,054,303.14			775,883.84	62,330,471.81
（3）企业合并增加		8,323,667.57	427,742.02		379,549.12	9,130,958.7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337,192.20					8,337,192.20
3. 本期减少金额		3,283,050.81	2,508,808.31		3,260.00	5,795,119.12
(1) 处置或报废		855,342.55	2,508,808.31		3,260.00	3,367,410.86
(2) 转在建工程		2,427,708.26				2,427,708.26
4. 期末余额	305,475,848.75	280,825,792.72	22,241,902.06	11,837,440.06	6,516,845.83	626,897,829.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349,846.13	80,860,298.63	12,529,151.32	5,982,173.04	2,567,051.30	137,288,520.4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88,892.25	22,448,776.73	2,241,320.48	981,285.67	1,278,464.80	34,738,739.93
(1) 计提	7,028,963.39	21,599,569.56	2,142,024.81	981,285.67	1,117,732.76	32,869,576.19
(2) 企业合并增加		849,207.17	99,295.67		160,732.04	1,109,234.88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759,928.86					759,92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526.74	1,213,770.46		3,097.00	1,564,394.20
(1) 处置或报废		245,343.02	1,213,770.46		3,097.00	1,462,210.48
(2) 转在建工程		102,183.72				102,183.72
4. 期末余额	43,138,738.38	102,961,548.62	13,556,701.34	6,963,458.71	3,842,419.10	170,462,866.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83,196.94				583,196.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83,196.94				583,196.94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262,337,110.37	177,281,047.16	8,685,200.72	4,873,981.35	2,674,426.73	455,851,766.33
2.期初账面价值	216,255,808.59	147,984,196.99	9,365,624.39	4,221,565.01	1,561,337.86	379,388,532.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0,565,028.76	正在办理中
运输设备	36,793.11	18年12月购买，19年3月已办妥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3,227,120.45	94,210,851.97
工程物资	49,546.55	
合计	253,276,667.00	94,210,851.9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冷轧机	4,968,646.56		4,968,646.56	4,968,646.56		4,968,646.56
龙西污水处理厂	101,805,362.86		101,805,362.86	83,820,311.60		83,820,311.60
发泡生产线				1,455,503.39		1,455,503.39
咸宁厂房工程	1,963,499.02		1,963,499.02	1,644,062.61		1,644,062.61
海东乐都污水处理厂二期	26,288,000.00		26,288,000.00			
阜阳污水处理项目	79,660,829.28		79,660,829.28			
科博思华阳厂房建设	11,454,269.26		11,454,269.26			
武汉海威办公楼项目	21,080,727.94		21,080,727.94			
洛阳晶联车间改造	3,666,364.74		3,666,364.74	877,814.60		877,814.60
其他	2,339,420.79		2,339,420.79	1,444,513.21		1,444,513.21
合计	253,227,120.45		253,227,120.45	94,210,851.97		94,210,851.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冷轧机	6,000,000.00	4,968,646.56				4,968,646.56	82.81	82.81				其他
涉县龙西污水处理及循环利用工程（一期）	129,000,000.00	83,820,311.60	17,985,051.26			101,805,362.86	78.92	78.92	957,400.01	340,666.67	1.22%	其他
新发泡线安装	1,500,000.00	1,455,503.39	3,495.14	1,458,998.53		0.00	100.00	100.00				其他
咸宁海威新厂房建设项目	53,000,000.00	1,644,062.61	44,603,630.12	44,284,193.71		1,963,499.02	81.45	87.28				其他
乐都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28,500,000.00		26,288,000.00			26,288,000.00	92.33	92.33				其他
阜阳市颍泉区乡镇污水处理及水环	503,203,300.00		79,660,829.28			79,660,829.28	15.83	15.83				其他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境治理PPP项目												
清洁车间建造		877,814.60	8,998,056.97	6,209,506.83		3,666,364.74						其他
华阳项目	13,350,000.00		11,454,269.26			11,454,269.26	85.80	85.80				其他
PVC 结构泡沫生产设备	4,000,000.00		3,940,841.03	3,843,599.63		97,241.40	98.52	98.52				其他
武汉海威房屋及装修	26,100,000.00		21,080,727.94			21,080,727.94	80.08	80.95				其他
合计	764,653,300.00	92,766,338.76	214,014,901.00	55,796,298.70		250,984,941.06	--	--	957,400.01	340,666.6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改造用钢板、角钢	49,546.55		49,546.55			
合计	49,546.55		49,546.55			

18、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0、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890,686.49	95,565,994.89		152,892,896.35	320,349,577.73
2.本期增加金额	8,122,846.44	31,901,835.62		-1,783,592.70	38,241,089.36
(1) 购置	340,000.00	8,396,226.32		-1,783,592.70	1,952,633.62
(2) 内部研发		10,170,345.98			15,170,345.98
(3) 企业合并增加		13,335,263.32			13,335,263.3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7,782,846.44				7,782,846.44
3.本期减少金额				60,377.36	60,377.36
(1) 处置				60,377.36	60,377.36
4.期末余额	80,013,532.93	127,467,830.51		151,048,926.29	358,530,289.7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776,802.24	43,326,502.32		8,757,781.26	58,861,085.82
2.本期增加金额	2,083,505.59	15,099,356.55		5,355,394.85	22,538,256.99
(1) 计提	1,466,046.90	15,099,356.55		5,355,394.85	21,920,798.3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回	617,458.69				617,458.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860,307.83	58,425,858.87		14,113,176.11	81,399,34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153,225.10	69,041,971.64		136,935,750.18	277,130,946.92
2.期初账面价值	65,113,884.25	52,239,492.57		144,135,115.09	261,488,491.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一种 TFT 级 ITO 靶材的常压烧结方法	3,029,503.44	3,485,572.77			6,515,076.21			
一种 95:5 旋转靶材的制备方法	1,136,803.48	1,273,994.31			2,410,797.79			
新工艺粉体的成型烧结性能的研究和应用		73,889.26					73,889.26	
一种靶材背面金属化方法	662,380.36	582,091.62			1,244,471.98			
合计	4,828,687.28	5,415,547.96			10,170,345.98		73,889.26	

22、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以前年度收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242,052,699.83					242,052,699.83
以前年度收购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141,101.24					141,101.24
以前年度收购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57,340,029.22					57,340,029.22
以前年度收购广西晶联光电材料	37,818,976.70					37,818,976.7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有限责任公司形 成商誉						
收购中船重工衡 东环境工程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4,588,699.09					4,588,699.09
收购湖南兆恒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形成商誉	38,849,017.79					38,849,017.79
收购咸宁海威复 合材料制品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213,554,114.25					213,554,114.25
收购洛阳科博思 新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83,115,044.50				83,115,044.50
合计	594,344,638.12	83,115,044.50				677,459,682.62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以前年度收购北 京中电加美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形 成商誉	23,800,000.00					23,800,000.00
以前年度收购中 船重工河北水务 科技有限公司形 成的商誉		141,101.24				141,101.24
收购中船重工衡 东环境工程有限 公司形成商誉		4,588,699.09				4,588,699.09
合计	23,800,000.00	4,729,800.33				28,529,800.3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的构成为形成商誉的资产组涉及的资产，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组成资产组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

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合理的折现率,公司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编制预测未来5年现金流量,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营业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公司采用合理的折现率作为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税前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已考虑了公司的资本成本、市场预期报酬率等因素,反映了各资产组的特定风险。

主要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参数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11.13、2.55、4.56、4.93、3.72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73%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22.72、14.65、6.68、4.59、2.76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75%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88.53、26.25、24.08、1.87、0.42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83%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35.07、33.33、20.00、10.00、7.4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17%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67.52、16.86、8.66、9.56、3.39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66%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2023年(后续为稳定期)	162.23、49.91、30.59、22.58、12.66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17%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1、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对下属6家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

在减值测试中6家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分别利用了《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85号)的评估结果、《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86号)的评估结果、《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87号)的评估结果、《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88号)的评估结果、《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中联评报字【2019】第289号)的评估结果、《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中联评报字【2019】第289号)的评估结果。经测试,未出现减值情况。

2、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收购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确认商誉减值4,729,800.33元。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隆华大道建设费	848,558.79		535,931.59		312,627.20
四丰电子隔断改造	136,814.52		96,575.04		40,239.48
四丰电子车间改造	34,359.96		22,906.56		11,453.40
四丰轧机车间隔断	36,011.04		21,606.72		14,404.32
四丰仓库货架	9,094.00		5,196.60		3,897.40
四丰洁净间工程	59,829.03		29,914.56		29,914.47
晶联构筑物工程建设	3,562,418.18	129,954.41	554,161.39		3,138,211.20
污泥处置费	18,666.68		6,999.96		11,666.72
大轧机项目部车间改造	102,333.34		40,933.32		61,400.02
中频车间改造	30,806.97		10,873.08		19,933.89
车间框架结构	1,746,149.21	1,589,564.05	13,898.81		3,321,814.45
洁净车间改造	819,591.71	2,114,205.37	12,224.15		2,921,572.93
房屋维修费	200,612.99	583,840.77	146,251.07		638,202.69
食堂改造费	99,888.90		38,666.64		61,222.26
车间维修费	112,000.00		42,000.00		70,000.00
中电加美装修费		110,000.00	44,000.00		66,000.00
阜阳加美装修费		111,373.00	9,281.08		102,091.92
简易彩钢房		59,223.30	6,627.76		52,595.54
围墙维修		116,504.85	25,890.00		90,614.85
车间房顶防水		252,427.18	56,094.96		196,332.22
绑定生产线		272,740.56	68,185.17		204,555.39
丰联科车间框架结构改造		638,754.74	2,661.48		636,093.26
丰联科洁净车间改造		1,661,337.91	6,922.24		1,654,415.67
科博思租赁厂房改造		760,442.52	57,769.89		702,672.63
广西晶联环评费		141,509.44	34,198.11		107,311.33
合计	7,817,135.32	8,541,878.10	1,889,770.18		14,469,243.24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1,654,332.91	29,110,742.30	169,150,832.81	25,666,051.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0,035.74	282,867.00	1,857,247.49	283,948.76
可抵扣亏损	26,856,871.52	5,048,130.87	43,658,937.47	7,364,254.20
递延收益	8,008,128.84	1,201,219.33	4,429,166.63	592,374.99
限制性股票费用	18,088,740.00	2,713,311.00		
暂估费用	212,954.55	31,943.18		
预计负债			735,084.34	110,262.65
合计	246,671,063.56	38,388,213.68	219,831,268.74	34,016,892.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9,648,871.72	9,287,059.99	62,970,773.73	9,445,616.06
合计	59,648,871.72	9,287,059.99	62,970,773.73	9,445,616.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388,213.67		34,016,89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87,059.99		9,445,616.0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241,221.26	12,963,796.82
减值准备	761,613.02	4,867,856.52
合计	20,002,834.28	17,831,653.3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491,998.47	
2020	425,786.54		
2021	4,034,104.17	4,066,362.31	
2022	10,481,677.22	8,405,436.04	
2023	4,299,653.33		
合计	19,241,221.26	12,963,796.82	--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弥补亏损情况进行整理，对预计短期无法使用可抵扣亏损的子公司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再进行确认。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技术转让费		5,000,000.00
预付土地款	6,960,000.00	5,960,000.00
预付设备款	12,057,700.34	12,514,091.20
靖江天华投资款	60,500,000.00	
合计	79,517,700.34	23,474,091.20

其他说明：

2018年10月14日，公司与高能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天靖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果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关于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公司将以1.4亿元整（其中1亿为新增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为新增资本公积）增资靖江天华，后根据2018年10月25日公司与靖江天华及其他股东签订的《补充协议》，公司认缴出资降至8,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出资6,000.00万元；

2018年12月27日，经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方股东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做为新的股东认缴出资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出资50.00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3,000,000.00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合计	183,000,000.00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2018年12月17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王城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信银豫贷字第1804068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金额10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2月17日至2019年12月16日。
- 2、2018年12月1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车站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CZH7131字1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金额5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2月29日至2019年12月29日。
- 3、2018年3月9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源支行签订编号为0468343的借款合同，取得金额9,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3月9日至2019年3月9日。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方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 4、2018年10月1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ZX18000000104708号，取得金额9,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0月18日至2019年10月18日。。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方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 5、2018年12月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3722流字第01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金额5,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2月4日至2019年6月4日。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方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 6、2018年6月26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车站支行签订编号为CZH201801005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金额1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6月26日至2019年6月26日。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担保方为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57,478,083.60	100,591,203.09
应付账款	529,162,645.33	436,853,855.45
合计	686,640,728.93	537,445,058.54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478,083.60	100,591,203.09
合计	157,478,083.60	100,591,203.09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1,723,904.29	371,178,073.71
1—2 年	48,366,344.71	43,352,421.89
2—3 年	12,433,411.41	13,443,059.79
3 年以上	16,638,984.92	8,880,300.06
合计	529,162,645.33	436,853,855.45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9,103.59	滨海项目尚未最终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2,160,049.00	尚未结算
江苏苏青水处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96,085.97	尚未结算
浙江津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09,743.57	尚未结算
河南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57,193.06	尚未结算
大连双龙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1,564,231.93	尚未结算
江苏嘉浩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416,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椿树电子仪表厂	1,370,661.59	尚未结算
江苏江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1,961.60	尚未结算
合计	33,005,030.31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9,341,489.75	227,044,934.04
1—2 年	24,563,079.43	11,672,246.38
2—3 年	6,136,737.26	15,568,683.57
3 年以上	44,619,383.18	37,418,090.50
合计	284,660,689.62	291,703,954.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洛阳中重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6,245,359.38	尚未结算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10,448.27	尚未结算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5,710,000.00	尚未结算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4,862,154.32	尚未结算
唐山金道器识实业有限公司	2,965,000.00	尚未结算
山西荣光能源有限公司	2,596,000.00	尚未结算
云南省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2,610,000.00	尚未结算
山西福裕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0	尚未结算
三门峡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913,079.23	尚未结算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1,573,800.00	尚未结算
神木市远兴炜业发电有限公司	1,470,000.00	尚未结算
太原市梗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94,000.00	尚未结算
盘锦辽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1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60,059,841.20	--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09,247.00	159,730,166.63	146,896,924.54	30,042,489.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575.90	9,010,772.12	8,949,222.95	195,125.07
三、辞退福利		70,000.00	70,000.00	
合计	17,342,822.90	168,810,938.75	155,916,147.49	30,237,614.1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593,013.40	148,042,768.25	135,429,628.84	29,206,152.81
2、职工福利费		3,964,933.03	3,964,933.03	
3、社会保险费	80,764.67	4,257,979.82	4,232,679.58	106,064.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696.23	3,593,413.88	3,570,669.78	94,440.33
工伤保险费	3,488.70	422,530.49	421,644.85	4,374.34
生育保险费	5,579.74	242,035.45	240,364.95	7,250.24
4、住房公积金	16,515.00	2,123,054.62	2,072,149.62	67,4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8,953.93	1,341,430.91	1,197,533.47	662,851.37
合计	17,209,247.00	159,730,166.63	146,896,924.54	30,042,489.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212.74	8,691,076.53	8,631,800.81	187,488.46
2、失业保险费	5,363.16	319,695.59	317,422.14	7,636.61
合计	133,575.90	9,010,772.12	8,949,222.95	195,125.07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71,387.59	10,219,967.56
企业所得税	8,907,375.65	6,674,812.42
个人所得税	114,554.09	236,991.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1,780.19	514,736.59
教育费附加	546,036.44	225,596.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2,687.06	137,222.51
房产税	581,987.55	562,815.8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6,727.56	414,049.93
印花税	107,413.57	44,015.91
其他	36,359.87	70,012.08
合计	29,456,309.57	19,100,221.45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55,622.70	15,285.42
其他应付款	164,948,907.83	91,930,319.78
合计	165,504,530.53	91,945,605.2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55,622.70	15,285.42
合计	555,622.70	15,285.42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报销	932,678.11	1,109,266.97
风险抵押金	155,890.50	160,890.50
履约、招标保证金	1,990,000.00	5,694,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备用金及单位往来款	29,705,209.63	44,816,820.37
应付海威老股东股权转让款	33,042,480.00	37,954,740.00
其他	587,149.59	2,194,601.94
股权激励回购义务	98,535,500.00	
合计	164,948,907.83	91,930,319.7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SEW-传动设备（武汉）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洛阳国华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佛山市普盟贸易有限公司	183,724.93	未到结算期
张东亮	510,605.34	未到结算期
业誉建筑规划设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投资款	33,042,480.00	未到结算期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816,820.37	未到结算期
洛阳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到结算期
一拖（洛阳）物流有限公司	450,000.00	未到结算期
洛阳德源铸造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153,630.64	--

34、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2,000,000.00

36、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000,000.00	47,000,000.00
信用借款	119,000,000.00	
合计	164,000,000.00	47,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借款说明：

1、2016年7月12日，公司下属3级子公司海东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乐都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建青乐都固贷（2016）001号，贷款金额5000万元，贷款期限2016年7月16日至2029年7月15日，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10%。针对上述借款，海东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海东市乐都区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收费权（权利到期日为2045年6月8日）进行质押（质押合同编号：建青乐都质押（2017）001号），同时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建青乐都担保（2016）002号、建青乐都担保（2016）003号）。

2、2018年11月12日，公司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编号为中原银（洛阳）并购字2018第000354号的并购借款合同，取得金额5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1月12日至2021年11月12日。

3、2018年11月1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订编号公借贷字第ZH1800000127470号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取得金额5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10日。

4、2018年9月2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车站支行签订编号为2018年CZH7131Z字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金额为50,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起止日为2018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1日。

38、应付债券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35,084.34	
合计		735,084.34	--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10 吨 ITO 靶材项目	724,166.63		110,000.01	614,166.6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ITO 旋转靶材开发项目	341,666.67		50,000.01	291,666.6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TFT 用 ITO 靶材的开发与产业化	158,333.32		20,000.00	138,333.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 60 吨 ITO 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	1,833,333.34		250,000.01	1,583,333.3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891,666.67		100,000.01	791,666.6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30 吨）		910,000.00	7,583.33	902,416.6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氧化铟锡旋转靶材专利技术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600,000.00	21,047.01	578,952.9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一种纳米氧化铟的生产方法		1,000,000.00	32,407.41	967,592.5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TFT 级 ITO 旋转靶材的开发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军民融合项目研究		720,000.00	48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军民融合产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业化	480,00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429,166.63	3,630,000.00	1,551,037.79	6,508,128.8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0 吨 ITO 靶材项目	724,166.63			110,000.01			614,166.62	与资产相关
ITO 旋转靶材开发项目	341,666.67			50,000.01			291,666.66	与资产相关
TFT 用 ITO 靶材的开发	158,333.32			20,000.00			138,333.32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产业化								
年产 60 吨 ITO 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	1,833,333.34			250,000.01			1,583,333.33	与资产相关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891,666.67			100,000.01			791,666.66	与资产相关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30 吨）		910,000.00		7,583.33			902,416.67	与资产相关
氧化铟锡旋转靶材专利技术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600,000.00		21,047.01			578,952.99	与资产相关
TFT 级 ITO 旋转靶材的开发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种纳米氧化铟的生产方法		1,000,000.00		32,407.41			967,592.59	与资产相关
军民融合项目研究		720,000.00		48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军民融合产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业化	480,00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29,166.63	3,630,000.00		1,551,037.79			6,508,128.84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发行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28,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6年2月26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水务）、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水务公司原股东，以下简称：衡东环境）、涉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由农发基金对河北水务以现金2,800.00万元增资，增资完成之日起10年内农发基金以收购选择权、减资、市场化三种方式退出，在投资期限内河北水务每年按季向农发基金支付收益，年收益率为年1.2%。由于农发基金不参与河北水务管理，其增资实质是借款，将其列报于长期负债。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2,079,304.00				33,010,000.00	33,010,000.00	915,089,304.00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隆华科技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决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通过向27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28,720,000股，增加股本28,720,000元。本次授予价格3.05元，实际收到认购款人民币87,596,0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28,720,000.00元，余额人民币58,876,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根据公司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决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通过向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4,290,000股，增加股本4,290,000元。本次授予价格2.55元，实际收到认购款人民币10,939,500.00元，其中计入股本4,290,000.00元，余额人民币6,649,5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45、其他权益工具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7,955,225.45	65,525,500.00		1,053,480,725.45
其他资本公积		18,088,740.00		18,088,740.00
合计	987,955,225.45	83,614,240.00		1,071,569,465.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变动详见五、（二十九）股本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资本公积。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8,535,500.00		98,535,500.00
合计		98,535,500.00		98,535,5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说明：公司本期向职工发行限制性股票，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根据收到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86.57	78,612.30			78,612.30		64,125.7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2.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319.21	78,612.30			78,612.30		62,293.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486.57	78,612.30			78,612.30		64,125.73

49、专项储备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483,715.04	6,242,410.43		63,726,125.47
合计	57,483,715.04	6,242,410.43		63,726,125.47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1,526,921.55	493,030,207.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1,526,921.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840,577.70	46,014,851.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42,410.43	8,697,560.77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20,768.45	8,820,576.8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2,304,320.37	521,526,921.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2,542,562.39	1,139,618,851.30	1,026,092,227.87	753,299,165.21
其他业务	38,680,841.35	20,235,560.76	42,230,962.21	22,676,617.52
合计	1,611,223,403.74	1,159,854,412.06	1,068,323,190.08	775,975,782.73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9,556.25	3,078,605.88
教育费附加	2,668,341.80	2,564,220.00
资源税	28,891.90	1,800.00
房产税	2,379,805.41	2,294,175.78
土地使用税	2,325,248.44	1,678,692.09
车船使用税	34,646.80	27,332.02
印花税	818,826.25	898,584.73
环境保护税	54,116.12	
地方水利基金	66,806.81	
其他		24,491.71
合计	11,496,239.78	10,567,902.21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工资及福利费	16,297,542.63	18,031,573.23
业务招待费	5,571,227.60	5,022,736.86
办公、广告费	2,396,833.27	2,724,487.76
差旅费	9,167,220.74	8,720,720.80
运输费	34,169,292.50	17,660,267.14
车辆使用费	960,986.86	626,896.58
中标、投标、售后服务费	2,909,773.76	1,985,043.25
折旧、摊销	1,031,540.63	2,386,496.62
咨询费、技术服务费及维修费	19,759,211.57	17,955,201.38
其他	450,997.57	439,945.50
合计	92,714,627.13	75,553,369.12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36,100,908.75	31,178,030.44
折旧、摊销	23,418,358.95	19,534,224.80
股权激励费用	18,088,74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7,370,606.79	5,084,341.60
安全质量费	5,564,161.76	
租赁费	5,063,992.02	7,352,180.34
办公费	4,896,010.52	3,918,942.68
业务招待费	3,919,113.68	2,906,476.16
差旅费	2,698,575.79	3,338,139.24
修理、培训费	2,492,266.15	11,400,330.24
车辆费用	2,227,902.55	1,652,179.43
其他	2,021,528.36	1,417,307.52
合计	113,862,165.32	87,782,152.45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7,248,953.51	16,184,150.58
材料费	21,054,087.62	16,102,655.85
调试、检测、试验费	3,052,011.79	4,393,571.65
折旧、摊销费	1,983,760.68	1,557,951.74
其他费用	1,362,466.48	2,391,545.57
合计	54,701,280.08	40,629,875.39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408,408.39	3,799,531.29
减：利息收入	3,410,792.28	1,657,105.04
汇兑损益	71,434.19	340,479.81
手续费	1,002,014.11	769,435.55
合计	4,071,064.41	3,252,341.61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751,842.17	10,771,307.94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00,505.91	4,442,515.7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4,729,800.33	23,800,000.00
合计	23,481,136.59	39,013,823.64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军民融合产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业化	960,000.00	720,000.00
产业优化资金		600,000.00
科技小巨人奖励	100,000.00	290,000.00
长沙市科技创新项目奖励		250,000.00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补助金	250,000.01	2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130,000.00	200,000.00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创新券项目奖励资金		144,000.00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110,000.01	110,000.04
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100,000.01	100,000.00
财政局拨款（旋转靶材项目）	50,000.01	50,000.00
发明专利奖励资金		22,000.00
柳州高新区管委会项目扶持金	20,000.00	20,000.00
2018 年第一批市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909,400.00	
2018 年自创区产业集群专项资金	1,750,000.00	
2018 年第一批财政科技资金项目	800,000.00	
中电加美专利商用化补贴	6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研发补助	500,000.00	
科技厅奖励款	500,000.00	
个税返还	476,902.61	
柳州市工信委项目补助费	390,000.00	
18 年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300,000.00	
耐腐蚀一体化防护 ZJ 研发补助	250,000.00	
耐候缓蚀一体化防护材料基础研究	250,000.00	
2017 年新认定新批准研发平台奖励资金	205,000.00	
第十一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无偿资金	150,000.00	
望城经开区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奖	150,000.00	
柳东新区配套奖励经费	14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奖励款	104,000.00	
企业纳税工作突出贡献	100,000.00	
望城经开区研发经费奖励款	100,000.00	
咸宁高新区 2017 年度企业科技创新项目奖励	80,000.00	
柳州市高新开发区管委会 2018 年第一批专利奖励	74,000.00	
柳州市工信委 2017 年技术创新奖	60,000.00	
科协汇院士工作站经费	50,000.00	
工业清洁生产审核补助奖金	50,000.00	
省级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50,000.00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7 年科技创新奖-专利补贴	42,000.00	
柳州市科技局购买科技成果转化补助	32,407.41	
2017 年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稳岗基金补贴	27,986.80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项目奖励费	21,047.01	
企业税收奖励	21,000.00	
科学研究与开发资金后补助款	20,000.00	
柳州高新管委会专利奖励	20,000.00	
稳岗基金补贴	14,294.00	
柳州市工信委项目补助费	7,583.33	
中电加美购买信用报告补贴	5,000.00	
柳州市科技局专利奖励费	5,000.00	
中电加美专利补贴	2,450.00	
中电加美 2018 年第二批次三级达标优秀企业评审补助费	2,000.00	
科技局专利奖励费	2,000.00	
合计	11,012,071.20	2,756,000.04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7,969.39	8,628,215.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5,838.8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00.00	15,000.00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 BT 项目当期确认未确认融资收益	4,518,306.79	8,839,797.20
其他	8,103,678.47	10,433,777.02
合计	13,857,454.65	28,512,628.15

其他说明：其他主要为理财产品收益。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267,764.29	37,538.96
合计	267,764.29	37,538.96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利得	1,307,892.48	1,124,310.43	1,307,892.48
政府补助	233,437.95	574,684.00	617,437.95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5,432.69	
股东违规减持罚款	2,029,701.18		2,029,701.18
其他	986,858.93	5,726,202.42	986,858.93
合计	4,557,890.54	7,430,629.54	4,941,89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突出贡献奖						109,658.95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保障 局 2017 年引智 专项经费补贴						84,779.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强园评先 活动科技创新 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建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开区拨款上 海智能制造博 览费差旅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人才交 流协会引进国 外人才资助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境外展览补助							75,5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工信委上规模企业奖励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中关村企业促进会中介服务资金							14,9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配套奖励资金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与奖励费							5,01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开发区专利自助奖励费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奖励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柳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资助与奖励费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利补助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2,4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专利资助金							87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3,437.95	574,684.00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7,905,642.08	2,617,523.20	7,905,642.08
对外捐赠	204,350.50	173,000.00	204,350.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951.74	27,808.41	83,951.74
其他	1,626,269.20	2,019,289.72	1,626,269.20
合计	9,820,213.52	4,837,621.33	9,820,213.52

其他说明：本期营业外支出-其他主要为质量罚款、违约金、滞纳金等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21,199.46	17,551,755.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35,758.15	-4,251,794.17
合计	22,185,441.31	13,299,961.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0,917,445.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637,616.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2,891.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777.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8,237.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9,274.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7,611.50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4,948,864.18
所得税费用	22,185,441.31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政府补助及其他	13,978,424.90	5,982,913.40
收回保证金及其他	75,363,722.50	48,494,895.72
其他应收、其他应付收现	140,801,530.66	447,243,296.85
合计	230,143,678.06	501,721,105.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付现费用等	156,179,151.79	79,555,991.64
支付保证金	67,211,776.11	87,458,770.40
其他应收、其他应付款变动费用及往来付现	81,840,408.26	54,214,370.76
捐赠、罚款等	474,253.59	489,576.42
合计	305,705,589.75	221,718,709.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关联方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24,816,820.37
合计		24,816,820.3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支付的欠款		4,000,000.00
权益分派费用、股票期权行权登记费	33,010.00	26,461.73
合计	33,010.00	4,026,461.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8,732,004.22	56,147,156.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481,136.59	39,013,823.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596,901.20	28,334,579.07
无形资产摊销	22,538,256.99	17,193,095.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9,770.18	1,901,15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764.29	-37,538.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951.74	22,375.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08,408.39	3,601,418.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57,454.65	-28,512,62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1,321.63	-1,859,45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556.07	-2,392,340.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92,729.71	-81,648,98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029,449.79	363,292,122.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351,467.88	67,268,601.2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4,621.05	462,323,387.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9,394,036.46	446,671,84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6,671,841.64	384,975,239.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722,194.82	61,696,601.9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9,210,337.66
其中：	--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9,210,337.6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8,122,348.20
其中：	--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122,348.2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1,087,989.46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69,394,036.46	446,671,841.64
其中：库存现金	780,825.27	241,948.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68,613,211.19	446,429,892.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394,036.46	446,671,841.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9,394,036.46	446,671,841.64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6,694,237.04	见本附注五、（一）
合计	76,694,237.04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28,423.83	6.8632	2,254,038.43
欧元			
港币	115,112.07	0.8762	100,861.2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922,578.90	6.8632	13,195,043.5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之三级子公司中电加美（香港）环保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元。

72、套期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 吨 ITO 靶材项目	110,000.01	递延收益	110,000.01
ITO 旋转靶材开发项目	50,000.01	递延收益	50,000.01
TFT 用 ITO 靶材的开发与产业化	2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
年产 60 吨 ITO 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	250,000.01	递延收益	250,000.01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10 吨）	100,000.01	递延收益	100,000.01
收柳州市财政局项目款（年产 30 吨）	7,583.33	递延收益	7,583.33
氧化铟锡旋转靶材专利技术的产业化应用研究	21,047.01	递延收益	21,047.01
一种纳米氧化铟的生产方法	32,407.41	递延收益	32,407.41
军民融合产业功能性 PMI 泡沫产业化	1,680,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0
科技小巨人奖励	39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3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2018 年第一批市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909,400.00	其他收益	1,909,400.00
2018 年自创区产业聚集群专项资金	1,750,000.00	其他收益	1,750,000.00
2018 年第一批财政科技资金项目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中电加美专利商用化补贴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研发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科技厅奖励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个税返还	476,902.61	其他收益	476,902.61
柳州市工信委项目补助费	390,000.00	其他收益	390,000.0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8 年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耐腐蚀一体化防护 ZJ 研发补助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耐候缓蚀一体化防护材料基础研究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2017 年新认定新批准研发平台奖励资金	205,000.00	其他收益	205,000.00
第十一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无偿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望城经开区第一批科技计划项目奖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柳东新区配套奖励经费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奖励款	104,000.00	其他收益	104,000.00
企业纳税工作突出贡献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望城经开区研发经费奖励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咸宁高新区 2017 年度企业科技创新项目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柳州市高新开发区管委会 2018 年第一批专利奖励	74,000.00	其他收益	74,000.00
柳州市工信委 2017 年技术创新奖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科协汇院士工作站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工业清洁生产审核补助奖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省级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7 年科技创新奖-专利补贴	42,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
2017 年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稳岗基金补贴	27,986.80	其他收益	27,986.80
企业税收奖励	21,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
科学研究与开发资金后补助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柳州高新管委会专利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稳岗基金补贴	14,294.00	其他收益	14,294.00
中电加美购买信用报告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柳州市科技局专利奖励费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中电加美专利补贴	2,450.00	其他收益	2,450.00
中电加美 2018 年第二批次三级达标优秀企业评审补助费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科技局专利奖励费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突出贡献奖	279,658.95	营业外收入	109,658.95
人力资源保障局 2017 年引智专项经费补贴	184,779.00	营业外收入	84,779.00
产业强园评先活动科技创新奖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党建经费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交通补助	6,0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0
经开区拨款上海智能制造博览费差旅费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	139,210,337.66	43.53%	企业合并方式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取得控制权	9,125,569.54	215,658.27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协议受让的方式收购了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43.53%的股权，标的股权于2018年9月26日办妥工商过户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股权转让及出资款项分别于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13日支付，支付完成后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39,210,337.66
合并成本合计	139,210,337.6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095,293.1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3,115,044.5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均以现金支付，其公允价值按现金支付数进行计量。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与其现有新材料领域发展及技术资源为目的，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涉及的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第100014号）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基础收购标的公司股权，因此形成了大额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70,441,920.79	156,268,908.91
货币资金	40,965,120.10	40,965,120.10
应收款项	49,354,634.95	49,354,634.95
存货	16,015,346.91	16,014,774.94
固定资产	8,021,723.83	7,894,038.28
无形资产	13,335,263.32	
在建工程	17,166,073.88	16,515,022.10
预付款项	13,898,521.98	13,840,082.72
其他应收款	5,873,670.73	5,873,670.73
其他流动资产	2,100,813.12	2,100,813.12
长期待摊费用	760,442.52	760,44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309.45	1,950,309.45
应付款项	37,201,501.80	37,201,50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3,333.55	
预收款项	164,694.00	164,694.00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应付职工薪酬	46,569.50	46,569.50
应交税费	187,520.92	187,520.92
其他应付款	128,149.67	128,149.67
递延收益		1,500,000.00
净资产	130,360,151.35	117,040,473.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72,770,530.77	65,248,908.42
取得的净资产	56,095,293.16	115,546,145.6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在2018年7月31日的评估值的基础上，分析至合并日2018年11月30日各项资产、负债的变化后的金额确认；企业合并中不存在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凝结水处理系统研发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隆华加美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冷凝设备研发与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	滨海	项目建设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	柳州	靶材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昌吉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高分子材料销售	52.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湖北	咸宁	高新复合材料销售	6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复核材料加工与销售	43.5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厦门	股权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市中电加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剂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电加美（香港）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环保有限公司						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	海东	环境治理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涉县	水务科技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青海	海东	城镇污水处理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	衡东	生活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阜阳加美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	阜阳	城镇污水处理		8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阳城	重庆	股权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认购基金份额等投资方式取得
武汉海威船舶与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	船用设备销售		66.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洛阳丰联科绑定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8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洛阳	靶材销售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洛阳兴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洛阳	复核材料加工与销售		26.1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科博思（青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青岛	复核材料加工与销售		22.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按照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东居善”）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0万元，其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3,315.00万元，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1,950.00万元，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晟雪”）1,235.00万元。

根据海东市乐都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合资经营协议“第八章财务、税务、利润分配及审计8.3双方股东约定按以下比例分配利润”其中甲方100%，乙方0%。运营期内，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的联合体作为甲方享有100%经营收益，乙方为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运营期内不享有经营收益。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再按实际出资金额分配经营收益。2016年8月，中电加美收购

了青海晟雪100%的股权。2017年8月，青海晟雪将其持有的海东居善全部股权转让予中电加美。中电加美期末持有海东居善70%股权，享受100%经营收益。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共两家，一家为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家为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9月17日，公司与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信科”）共同发起设立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华信科”）。隆华信科工商注册认缴出资额为10,010.00万元，其中中投信科作为基金管理人（GP）出资10.00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10,000.00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合伙企业仅由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中投信科实际未出资，目前公司占实缴出资100.00%。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伙协议》，公司主要经营由投资委员会决策，投资委员会由5人成立，公司派出2人参与，并具有一票否决权，目前投资决策委员会尚未派驻成立。

因此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在合伙企业中出资份额近100.00%且承担投资运营造成的风险与回报，在日常经营活动公司实质上具有控制权，公司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如“附注五、（七）、6”所述，2018年7月1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签订《重庆西证渝富阳城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并于2018年累计认购6,100万份额，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基金期末基金份额总额6,100.00万元，目前中电加美出资份额占实缴份额100.00%，因此公司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9,500,000.00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0.00%	-111,856.21		16,901,985.93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01%	4,083,082.02		29,815,454.92
威海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33.31%	7,029,952.60		73,428,939.5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按照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东居善”）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00万元，其中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加美”）3,315.00万元，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1,950.00万元，青海晟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晟雪”）1,235.00万元。

根据海东市乐都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合资经营协议“第八章财务、税务、利润分配及审计8.3双方股东约定按以下比例分配利润”其中甲方100%，乙方0%。运营期内，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的联合体作为甲方享有100%经营收益，乙方为海东市乐都区环境保护局运营期内不享有经营收益。中电加美与青海晟雪再按实际出资金额分配经营收益。2016年8月，中电加美收购了青海晟雪100%的股权。2017年8月，青海晟雪将其持有的海东居善全部股权转让予中电加美。中电加美期末持有海东居善70%股权，享受100%经营收益。

2、2016年2月26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船重工河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水务）、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中船重工衡东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环境）、涉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

议，由农发基金对水务公司以现金2,800.00万元增资，增资完成之日起10年内农发基金以收购选择权、减资、市场化三种方式退出，在投资期限内水务公司每年按季向农发基金支付收益，收益率为年1.2%。2018年4月，农发基金做为股东已完成工商变更，但农发基金不参与日常管理，公司通过中电加美及衡东环境间接享受100%经营收益。

其他说明：

下属3级子公司科博思（青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2017年12月22日设立，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开展业务，同时2级子公司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也未对该公司进行出资。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8,368,416.27	125,265,755.87	133,634,172.14	28,875,667.94	45,000,000.00	73,875,667.94	6,270,994.32	103,571,900.80	109,842,895.12	3,123,638.75	47,000,000.00	50,123,638.75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6,762,863.60	80,658,487.64	147,421,351.24	87,761,628.61	6,268,128.84	94,029,757.45	53,588,151.26	57,158,444.06	110,746,595.32	49,398,005.52	4,635,782.68	54,033,788.20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8,625,383.51	9,101,518.70	67,726,902.21	4,063,258.47	240,000.00	4,303,258.47	50,449,860.99	7,974,169.72	58,424,030.71	3,205,947.53	480,000.00	3,685,947.53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123,042,765.50	88,975,416.18	212,018,181.68	23,152,587.23		23,152,587.23	146,009,295.33	69,608,413.55	215,617,708.88	9,798,411.94	6,482,800.58	16,281,212.5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东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1,152,770.84	39,247.83	39,247.83	6,320,462.44	5,728,294.20	-2,580,248.93	-2,580,248.93	3,416,886.32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7,136,709.72	-372,854.03	-372,854.03	-21,421,517.65	33,993,948.52	-3,126,145.64	-3,126,145.64	-14,482,184.91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720,198.80	8,685,560.56	8,685,560.56	4,272,323.38	18,732,969.68	6,204,355.67	6,204,355.67	8,559,549.86
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76,306,027.15	21,104,631.05	21,104,631.05	12,911,252.56	43,629,939.38	19,534,148.55	19,534,148.55	64,086,334.2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昌吉	昌吉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34.00%		权益法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厦门	股权投资	45.45%		权益法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租赁业务	23.00%		权益法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境污染治理、水源保护技术服务	40.00%		权益法
中船重工阳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阳新	湖北	污水处理	3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实际持有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昌吉清源”）34%股权。昌吉清源负责昌吉市努尔加水库城镇供水项目的建设。由于在项目建设阶段，公司直接入股昌吉清源存在障碍，故公司委托中船重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代持昌吉清源24%的股权，并代公司行使股东权利，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及活的相应的投资收益或承担相应的投资亏损。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正融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正融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179,354,407.92	53,254,414.07	246,013,014.11	204,976,908.58	70,070,468.13	253,346,208.77
非流动资产	-431,997.07	358,588,909.77		295,899,957.43	236,123,522.50	1,530.00
资产合计	178,922,410.85	411,843,323.84	246,013,014.11	500,876,866.01	306,193,990.64	253,347,738.77
流动负债	2,214,702.12	9,932,833.94	2,260,470.00	25,074,763.35	616,287.87	7,560,470.00
非流动负债	613,626.01	252,380,000.00		302,362,903.94	156,000,000.00	
负债合计	2,828,328.13	262,312,833.94	2,260,470.00	327,437,667.29	156,616,287.87	7,560,47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6,094,082.72	149,530,489.90	243,752,544.11	173,439,198.72	149,577,702.77	245,787,268.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501,639.02	50,840,366.56	110,785,531.29	39,891,015.70	50,856,418.94	111,710,313.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28.27			
--其他	3,059,158.47			3,059,158.4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560,797.49	50,840,366.56	110,762,803.02	42,950,174.17	50,856,418.94	111,720,313.66
营业收入	11,659,304.54			18,822,150.89		
净利润	2,654,884.00	-47,212.87	21,113,949.63	1,219,348.49	-45,201.50	18,401,235.00
综合收益总额	2,654,884.00	-47,212.87	21,113,949.63	1,219,348.49	-45,201.50	18,401,235.00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1）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成立，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本公司实缴出资2,000.00万元，持股比例40.00%。由于未达到投资的目的，经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股东协商，于2018年6月办妥注销手续。

（2）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成立，本公司持股比例40.0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各股东均为未实缴出资，也未开展生产经营。

（3）中船重工阳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船重工阳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成立，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协议于2018年12月14日取得该公司39.00%股权，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生产经营。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存货			2,531,276.44	2,531,276.44
（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固定资产			47,577,628.61	47,577,628.61
（四）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在建工程			11,454,269.26	11,454,269.26
（五）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无形资产			59,981,259.38	59,981,259.38
（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的其他资产			1,517,889.26	1,517,889.26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3,062,322.95	123,062,322.9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主要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母公司，本公司以李占明、李明卫、李明强、李占强共同为最终控制方，合计持股335,731,092股，持股比例36.6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厦门隆科致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厦门科创汇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总经理孙建科控制的企业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高管陈志强控制的企业
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共同控制的企业
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高管段嘉刚控制的企业
厦门致远合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多名高管出资成立的企业
江苏天靖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管张源远担任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	943,396.20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技术		5,970,873.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	424,528.30	198,113.21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81,054.66	3,026,051.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表本期确认资金利息及销售产品的期间为2018年1月至2018年11月，本年度自11月30日起，洛阳科博思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洛阳兴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665,238.09	725,714.2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上表本期确认租赁收入的期间为2018年1月至2018年11月，本年度自11月30日起，洛阳兴隆随洛阳科博思一同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对外关联租赁情况。

（4）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648,700.00	6,175,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对外投资

(1) 公司与高能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能智核”）、江苏天靖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靖环保”）、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果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果恩投资”）、靖江天华智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智核”）签订了关于增资天华智核的增资扩股协议，公司拟向天华智核增资14,000万元整（其中10,000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4,000万元为新增资本公积）、高能智核增资49,600万元整（其中13,600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36,000万元为新增资本公积）、天靖环保增资3,700万元，果恩投资增资11,700万元，增资后天华智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40,000万元，公司持有股份比例为25%。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源远先生担任天靖环保董事一职，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 公司与中投信科（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投信科”）共同发起设立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华信科）。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孙建科先生持有中投信科50%股份，副总经理、董秘张源远先生持有中投信科10%股份，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3) 公司与与厦门科博思汇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汇智”）、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仁达隆华”）及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思”）签署了《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公司收购及出资后，持有科博思43.53%股权。科博思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人员参与投资设立的投资基金投资的企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4) 公司与杨媛、段嘉刚、曾勇、刘凤朝、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出资霍尔果斯链和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媛、段嘉刚系公司高管、链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系高管段嘉刚控制的企业，此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			3,040,480.55	152,024.0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科技有限公司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530,000.00	653,000.00
其他应收款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00,000.00
	石首市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99,015.00	14,9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816,820.37	24,816,820.37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43,396.20	
	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89,493.43	

注：洛阳福格森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系公司之子公司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购买日（2018年11月30日）之前交易形成。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01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33,010,000.00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股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0.00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8年6月27日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3.05元，授予数量2,872万股，具体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 1、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30%；
- 2、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30%；
- 3、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40%。

2018年8月15日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2.55元，授予数量429万股，具体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 1、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上市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30%；
- 2、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30%；
- 3、预留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授予部分上市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4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权益类金融工具估值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088,74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088,740.00

其他说明

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公司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277名激励对象定向增发28,720,000股公司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每股的授予价格为3.05元。

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4,29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每股的授予价格为2.55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成立，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40%，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对新疆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2、公司之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洛阳瑞德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授权使用费，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尚余500万元未支付。

3、收购全资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以2015年1月31日为购买日，支付现金人民币9,300.00万元为合并成本，取得了四丰电子100.00%的股权。同时相关协议规定：四丰电子原股东承诺，四丰电子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准，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00万元、1,900万元、2,800万元、3,600万元，如果承诺期内四丰电子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等于或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和，公司另向四丰电子原股东支付奖励对价2,700万元，否则不予支付。

4、收购控股子公司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晶联”）

2016年公司收购广西晶联时，与其原实际控制人苏州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晶联”）约定：（1）为保障未来股东实现更好的收益，公司和苏州晶联一致同意，对标的公司未来三年聘用的管理、技术、经营等核心团队累计给予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10%作为股权期权激励；（2）2019年第二季度或2020年第二季度，公司实施收购广西晶联原股东持有的剩余股权。除非另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公司按苏州晶联退出前一年广西晶联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十五倍溢价作为广西晶联约定价值，收购苏州晶联持有的30%股权。股权收购的支付方式可以是现金支付、发行股票、或现金加股票等形式，具体退出时间和支付方式由苏州晶联依据本协议选定。考虑到资本市场的变化可能，苏州晶联承诺，如果苏州晶联退出标的公司时，公司市盈率不足30倍，则退出时的实际溢价比例按照退出时上一季度公司实际市盈率（全部交易率平均值）的50%执行。（3）为充分保障广西晶联原股东的权益，不管广西晶联未来三年的经营业绩是盈利还是亏损，公司承诺保证原股东退出时，所得收入不少于2,536.0724万元。

5、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恒科技”）

2017年公司在收购兆恒科技52.99%的股权时，原股东及本次进入的自然人新股东与公司约定，于2019年起三年内，公司对原股东及本次进入的自然人新股东持有的兆恒科技剩余股权实施收购。股权收购的支付方式可以是公司的股权、或现金加股权等形式。

6、收购咸宁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武汉海威船舶与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017年公司在收购目标公司66.69%的股权时，承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以现金或股权的方式对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有的股权进行收购。

（1）如果公司2020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高于或等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5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目标公司股权的50%；如2020年4月30日收市时公司股价市盈率低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公司于2020年2月30日收市时市盈率的50%乘以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价，但不得低于目标公司2019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2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目标公司股权的50%；

（2）如公司2023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高于或等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目标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5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有目标公司剩余股权；如公司2023年4月30日（含）之前的30个交易日的平均收市股价市盈率低于30倍，则公司将按照公司于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作价，但不得低于目标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的12倍作价，收购目标公司中除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所持有

目标公司的剩余股权。

(3) 对于上述两次收购，双方一致同意：公司收购目标公司剩余股权时交易对价中的股权支付比例不高于80%（含），公司股权的定价不高于公司董事会批准该次收购方案之日前30个交易日的公司平均收市股价（如此定价规定与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有冲突的，从其规定）；同时双方一致同意并尽最大努力配合，分别于2020年9月30日、2023年9月30日前，完成股权收购方案及相关材料到有权机构的报送（如需）；双方一致同意，无论最终采用何种收购方案，均不得晚于2021年3月31日、2024年3月31日之前完成目标公司的股权交割、股权转让款支付。

(4) 本次股权交割完成后，双方同意并确定：如目标公司进行增资，除公司外其他股东中任一方不同意增资方案的，均可以要求公司按照增资决议做出时上年度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十五倍收购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

(5) 目标公司非经营性损益不包括军品销售增值税免税产生的收益。

(6) 如目标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6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净利润的复合增长率达到35%或以上时，目标公司届时的核心技术成员和核心管理成员将有权在2020年6月30日之前，将目标公司作价5亿元人民币（投前）向目标公司进行增资，并最终取得不超过目标公司增资之后10%的股权。

7、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洛阳兴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018年度公司收购目标公司时，与原股东共同约定：

(1) 2022年第二季度，公司启动实施收购原股东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剩余股权。除非另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公司按照目标公司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后的净利润的15倍溢价作为目标公司的约定价值收购原股东持有目标公司56.47%的剩余股权。股权收购的支付方式可以是公司的股权或现金加股权等形式。

(2) 考虑到资本市场的变化可能，如果2022年公司收购原股东剩余股权时，公司市盈率不足30倍，则退出时的实际溢价比例按照退出时上一季度公司实际市盈率（全部交易日平均值）的50%执行。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结清保函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未结清的履约保函共计39,266,932.36元，其中公司存在未结清的履约保函共计11,216,120.00元；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存在未结清保函共计27,094,812.36元。

2.保证或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出的保函提供担保金额为1,354.74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金额为760.52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短期借款1,80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金额为2,048.29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短期借款1,500.00万元提供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361,786.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8,361,786.08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2018年，公司作为债务人，以低于债务账面价值的现金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供应商款项取得债务重组利得130.79万元；公司作为债权人，以低于债权账面价值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收回债权产生债务重组损失790.56万元。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其他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135,840,577.70	46,014,851.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考虑重要性及便于投资者理解的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四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分部1：传热节能分部，主要为工业制冷换热装备相关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分部2：水处理分部，主要为水处理及污水处理的技术服务及工程总承包；

分部3：新材料分部，主要为高纯钼及钼合金靶材等高纯稀有金属溅射靶材及高分子材料、高新复合材料；

分部4：其他业务分部，主要为BT项目实施服务及除分部1—3之外的业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 4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863,418,932.05	448,489,602.73	300,092,225.68	9,278,781.89	-10,056,138.61	1,611,223,403.7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62,607,584.26	448,489,602.73	299,276,708.44	849,508.31		1,611,223,403.74
分部间交易收入	811,347.79		815,517.24	8,429,273.58	-10,056,138.61	
二、营业成本	626,432,013.05	343,739,360.14	190,774,688.06	360,998.99	-1,452,648.18	1,159,854,412.06
其中、对外交易营业成本	626,432,013.05	343,739,360.14	189,322,039.88	360,998.99		1,159,854,412.06
分部间交易成本			1,452,648.18		-1,452,648.18	
三、资产减值损失	6,303,573.19	16,081,983.27	-114,778.90	1,210,359.03		23,481,136.59
四、利润总额	70,802,225.36	40,918,289.46	54,541,280.88	4,134,629.79	521,020.04	170,917,445.53
五、所得税费用	8,378,121.07	7,670,836.05	5,417,325.37	718,077.06	1,081.76	22,185,441.31
六、净利润	62,424,104.29	33,247,453.41	49,123,955.51	3,416,552.73	519,938.28	148,732,004.22
七、资产总额	3,483,411,769.66	986,362,012.01	893,578,488.39	128,490,431.99	-1,049,574,866.78	4,442,267,835.27
八、负债总额	1,098,105,593.65	476,518,612.41	281,870,402.88	64,456,131.42	-300,655,678.72	1,620,295,061.64
九、其他重要信						

项目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分部 4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息						
对外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5,163,967.07	18,488,262.00				223,652,229.0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7,969.39					1,227,969.39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质押其所持有股票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	质押/冻结总数	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李占明	134,601,092	127,146,099	94.46%
李明强	68,641,600	47,721,700	69.52%
李明卫	67,000,000	14,460,000	21.58%
李占强	65,488,400	58,290,000	89.01%

2.资产负债表日后控股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1) 2018年12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卫、李明强分别于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高创”）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李明卫、李明强将其持有的共计5,000万股股份转让给河南高创。

2019年1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卫、李明强二人分别向河南高创转让其持有的公司4,370万股、630万股，并与当日办妥股份过户登记，收到《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此次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完成。

(2) 公司控股股东李占明于2019年1月3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00,000股。

(3) 2019年3月1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三人与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三人分别向通用投资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2,900万股、1,550万股、1,050万股，通用投资作为公司战略投资者成为公司股东。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此转让事项涉及股权尚未办妥变更过户手续。

8、其他

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11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用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正在推进回购股份的相关工作，尚未实施回购。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5,203,325.47	54,855,404.25
应收账款	394,378,893.25	310,128,384.37
合计	439,582,218.72	364,983,788.62

（1）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883,100.47	53,598,020.25
商业承兑票据	1,320,225.00	1,257,384.00
合计	45,203,325.47	54,855,404.25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7,791,656.23	
商业承兑票据	11,881,400.00	
合计	159,673,056.23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6,400.00	0.51%	2,054,400.00	83.98%	392,000.00	4,419,400.00	1.13%	2,651,640.00	60.00%	1,767,76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7,169,212.63	99.10%	83,407,519.38	17.48%	393,761,693.25	383,479,333.65	98.41%	75,295,109.28	19.63%	308,184,224.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2,770.00	0.39%	1,667,570.00	88.10%	225,200.00	1,770,770.00	0.45%	1,594,370.00	90.04%	176,400.00
合计	481,508,382.63	100.00%	87,129,489.38		394,378,893.25	389,669,503.65	99.99%	79,541,119.28		310,128,384.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伊东集团九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96,000.00	1,296,000.00	100.00%	回款困难
山东润银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150,400.00	758,400.00	65.92%	回款困难
合计	2,446,400.00	2,054,4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03,368,145.03	15,168,407.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303,368,145.03	15,168,407.25	
1 至 2 年	83,417,407.95	8,341,740.80	10.00%
2 至 3 年	14,911,253.43	2,982,250.69	20.00%
3 年以上	75,472,406.22	56,915,120.64	
3 至 4 年	22,457,050.34	8,982,820.14	40.00%
4 至 5 年	25,415,276.90	20,332,221.52	80.00%
5 年以上	27,600,078.98	27,600,078.98	100.00%
合计	477,169,212.63	83,407,519.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93,402.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2,197,252.7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9.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109,862.63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9,405,097.61	182,507,169.48
合计	299,405,097.61	182,507,169.48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9,347,314.16	99.76%	268,113.35	0.09%	299,079,200.81	183,633,466.61	99.60%	1,653,928.03	0.90%	181,979,538.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6,984.00	0.24%	391,087.20	54.55%	325,896.80	738,029.00	0.40%	210,398.10	28.51%	527,630.90
合计	300,064,298.16	100.00%	659,200.55		299,405,097.61	184,371,495.61	100.00%	1,864,326.13		182,507,169.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82,889.28	114,144.46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82,889.28	114,144.46	
1 至 2 年	1,098,888.83	109,888.89	10.00%
2 至 3 年	6,000.00	1,200.00	20.00%
3 年以上	45,940.00	42,880.00	
3 至 4 年	5,100.00	2,040.00	40.00%
5 年以上	40,840.00	40,840.00	100.00%
合计	3,433,718.11	268,113.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72,588.43	931,208.08
各种保证金	11,420,171.84	37,371,828.60
押金、代收代付	958,671.19	1,049,093.53
关联方往来款	285,210,408.21	144,782,366.32
其他	302,458.49	236,999.08
合计	300,064,298.16	184,371,495.6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5,125.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72,588.43	931,208.08
各种保证金	11,420,171.84	37,371,828.6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代收代付	958,671.19	1,049,093.53
关联方往来款	285,210,408.21	144,782,366.32
其他	302,458.49	236,999.08
合计	300,064,298.16	184,371,495.6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24,460,000.00	1 年以内	41.48%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5,365,200.38	2 年以内	21.78%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2,331,975.30	2 年以内	14.11%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4,122,105.99	1 年以内	11.37%	
洛阳晶联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8,117,668.98	2 年以内	6.04%	
合计	--	284,396,950.65	--	94.78%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18,095,709.93	23,800,000.00	1,393,295,709.93	1,967,106,865.55	23,800,000.00	1,943,306,865.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163,967.07		206,163,967.07	225,526,906.77		225,526,906.77
合计	1,623,259,677.00	23,800,000.00	1,599,459,677.00	2,192,633,772.32	23,800,000.00	2,168,833,772.3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99,000,000.00			599,000,000.00		23,800,000.00
洛阳高新四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33,000,000.00			133,000,000.00		
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696,183,326.55		689,221,493.28	6,961,833.27		
隆华加美节能环保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昌吉市华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广西晶联光电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9,892,199.00			79,892,199.00		
湖南兆恒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567,040.00			64,567,040.00		
威海海威复合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333,464,300.00			333,464,300.00		
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9,210,337.66		139,210,337.66		
厦门隆华信科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967,106,865.55	140,210,337.66	689,221,493.28	1,418,095,709.93		23,8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720,313.66		-1,590,909.09	633,398.45						110,762,803.02	
昌吉市中船清源润昌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0,856,418.94			-16,052.38						50,840,366.56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950,174.17			610,623.32						43,560,797.49	
上海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计	225,526,906.77		-21,590,909.09	1,227,969.39						205,163,967.07	
合计	225,526,906.77	1,000,000.00	-21,590,909.09	1,227,969.39						205,163,967.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7,494,853.61	616,305,423.27	474,563,746.88	384,403,147.37
其他业务	15,924,078.44	10,126,589.78	19,150,799.49	12,709,865.87
合计	863,418,932.05	626,432,013.05	493,714,546.37	397,113,013.2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7,969.39	8,628,215.10
其他	6,643,901.94	8,273,297.42
合计	7,871,871.33	111,901,512.52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3,81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65,531.5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103,678.47	
债务重组损益	-6,597,749.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5,918.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8,185.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4,109.54	
合计	11,498,895.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7%	0.1514	0.1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2%	0.1386	0.138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